

續資治通鑑長編拾補

續資治通鑑長編拾補卷四

神宗

熙甯二年正月

案錢大昕四史朔閏考是月己巳朔

乙酉樞密院進一

案

上有

脫誤減住營尙多而驅策之方猶少仲種古之徒已不

獲自盡

紀事本末卷六十六

辛卯知同州趙尙寬知唐州高賦知齊州王廣淵條奏

置義倉事上批近詔齊唐等郡講求修復社倉且圖經

久之法知陳留縣蘇涓亦言臣所領邑最爲近畿謹爲

天下郡縣倡率勸諭百姓置義倉以備水旱條上措置

事戶第一等出粟二石第二等一石第三等五斗第四

等一斗五升第五等一斗麥亦如之村有社社有倉倉

置守者耆爲輸納縣爲籍記歲豐則量其數以輸歲凶

則量其數以出停藏久則又爲借貸之法使新陳相登  
多寡不一則又爲通融之法使彼此相輔上曰陳留輔  
邑耳目不遠可且聽其施行徐訪利害涓又言義倉五  
事并論臣僚所言未便者十二事可行者五詔除一事  
每值饑荒借貸與被災戶種糧未便除放仍責以二三  
年限還納可令中書更詳度外餘並且依所奏施又詔  
曾公亮曰近王廣淵於齊州創置義倉已勸十萬餘石  
若漸可成就今廣淵罷當得人繼守其事可特詔廣淵  
舉知州一人紀事本末卷七十(兼)宋史王廣淵傳不載  
事食貨志則云河北轉運司幹當公事王廣淵嘗奏於  
陝西轉運司私行青苗是乞留錢貸民者廣淵非廣淵  
也宋史無廣淵傳蓋誤合廉淵二人之事爲一時廣淵  
由齊州改京東轉運三年五月丁巳由京東遷河東未  
嘗至陝西至陝西者廣淵宋史食貨志所載猶未盡誤  
畢沅通鑑考異則又以廣淵事屬廣淵未免沿本傳之

誤然東都事略廣淵傳固未見有貨錢於陝西之說則

二月閏考是月戊戌朔己亥富弼除守司空兼侍中昭

文館大學士初以集禧觀使召弼赴闕宋史本紀熙

庚申以判汝州富弼為集禧觀使詔乘驛赴闕范忠宣

無得更辭當力疾弼既辭不受更具劄子云云上乃罷

集禧之命以左僕射兼門下侍郎平章事六十三案

宋徽宗資治通鑑熙寧二年春二月以富弼同平章事

時以足疾未入見聞有於上前言災異皆天數非

不可為者去亂亡無幾矣此必奸臣欲進邪說故先導

上以無所畏使諫諍之臣無復施即上書數千言雜引

春秋洪範及古今傳記人情物理以明其不然者未幾

入見又言臣聞中外之事漸有更張此必小人獻說於

廷守靜則事有常法小人何所望也上改容聽納又言

俗恐須進用多是刻薄小才小才雖可喜然害政事壞風

欲銷去之成湯禱必翦其爪以六事自責古人身修則

不敢不起畏也如此漢時有日食地震之變必延郡國  
賢良之士以訪闕議祖宗有水旱蝗虫之災皆避正殿  
減膳徹樂或出宮理冤獄此皆得古帝王用心宜其享  
國長久受天之祐若災異之來一付之天數則人君之  
心果何所畏而人事亦皆棄而不修熙甯建議之臣其  
言及此真亡國喪家之兆非富鄉公辭而闕之天下其  
亦殆矣秦是時獨自汝州入相續宋編年資治通鑑謂  
以足疾未能入恐誤富公行狀云正月召還京師二月  
除司空兼侍中昭文館大學士賜甲第一區皆懇辭不  
受復拜左僕射門下侍郎同平章事未幾見聞有人於  
上前言災異皆是時數不由人事者公遂上章曰春秋  
書災異所以警悟人君使恐懼修省董仲舒所謂天人  
相與之際甚可畏也又孟子對梁惠王曰塗有餓莩而  
不知發人死則曰非我也王無罪歲斯天下之民至焉  
是皆不聞以災凶歸之於時數也在人之一身則曰  
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在一家則曰積善之家  
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致有餘殃一身一家至小也餘  
慶餘殃尚因人之善惡而致甯有國家天下之災祥而  
反歸之於天數而無事而致亦未聞推之於天也陛下  
萬一或時而信則救災卹患若謝天譴之意有時而怠  
虧損陛下之德不爲此

壬寅樞密院言宗室乞子孫賜名授官韓絳奏曰中書

樞密院嘗議定宗室之制已有旨候亮陰後商度今合  
施行上曰此事甚大須議使今可施行迺使文彥博等  
各陳大旨皆以親疏當有等降若非立法無以爲經常  
久遠之計上曰祖宗時皆有近親今用常時奉養賜予  
之例誠宜裁定若以諸王嫡長世爲南班官其餘子孫  
援以三班職名可否陳升之曰須依前代繼承之法其  
恩例六世親盡別爲經制絳曰此事專任屬臣下議論  
須辨別親疏立法則不失陛下親親之意彥博曰自古  
宗族犯法恩有不聽者臣下以義固爭是也上領之紀事

本末卷六十七

庚子以王安石爲右諫議大夫參知政事

紀事本末卷五十九卷六

十三卷六十四

先是安石見上論天下事上曰此非卿不能爲

朕推行朕須以政事煩卿料卿學問如此亦欲設施必  
不固辭也安石對曰臣所以來事陛下固願助陛下有  
所爲然天下風俗法度一切頹壞在廷少善人君子庸  
人則安常習故而無所知奸人則惡直醜正而有所忌  
有所忌者倡之於前而無所知者和之於後雖有昭然  
獨見恐未及效功而爲異論所勝陛下誠欲用臣恐不  
宜遽謂宜先講學使於臣所學本末不疑然後用庶幾  
能粗有所成上曰朕知卿久非適今日也人皆不能知  
卿以爲卿但知經術不可以經世務安石對曰經術者  
所以經世務也果不足以經世務則經術何賴焉上曰  
朕仰慕卿道德甚至有以助朕勿惜言不知卿所設施  
以何爲先安石曰變風俗立法度方所急也凡欲美風

俗在長君子消小人以禮義廉恥由君子出故也易以  
奉者通而治也否者閉而亂也閉而亂者以小人道長  
通而治者以小人道消小人道消則禮義廉恥之俗成  
而中人以下變爲君子者多矣禮義廉恥之俗壞則中  
人以下變爲小人者多矣上以爲然紀事本末卷五十九案續宋編年資治通鑑王安石參知政事上召對曰富弼曾公亮與鄉  
不協聞弼肯任事亦大喜然須勿爲嫌疑亦欲從容  
除拜覺近日人情於卿極有欲造事傾搖者故急欲卿  
就職朕嘗以呂晦爲忠直近亦毀卿趙抃唐介皆以言  
捍塞卿進用朕問自公亮亦云誠有此卿且與張力變  
此風且不知細設施以何爲先對曰變風俗王法度最  
方今急務也上以爲然初上問係固曰安石可相否固  
曰安石文行甚高侍從雖納其選也宰相自有度安石  
爲人少容恐不可曾公亮薦安石唐介曰安石好學而  
此古諺與容欲步天津橋上聞任鶻聲慘然不樂客問  
中郎雍與容欲步天津橋上聞任鶻聲慘然不樂客問  
其故雍曰仕鶻洛陽舊無之今始至有所主客曰河也  
雍曰不二年上用南士爲相多引南人專務變更天下  
自此多事客曰聞杜鵬聲何以知此雍曰天下將治地

氣自北而南將亂自南而北今南方地氣至禽鳥飛類  
得氣之先者也編年備要云安石既執政士大夫素重  
其名以太平可立致雖司馬光亦以是望之呂誨任中  
丞將對光爲學士待講亦將趨真政堂相遇並行光密  
問曰今言何事誨曰袖中彈文乃新參也光曰介甫之  
命甫下眾喜得人奈何論之誨正色曰君亦爲此言乎  
安石好執偏見喜人佞己則天下必受其弊語未竟問  
門徒班光退終日思不得其說既而悟紳問有傳其疏  
光往往疑其太過又  
案誨劾安石見六月

甲寅初開講筵

紀事本末卷五十三案王應麟玉海卷  
二十六熙寧二年九月戊辰初開經筵

與此異

日月

甲子命知樞密院陳升之參知政事王安石取索三司

於條例文字看詳行具合行事件聞奏別爲司名曰制

置三司條例

案臨川集乞制置三司條例議云竊觀先

準而歲外邦國各以所有爲貢又爲經用通財之法以  
恐遷之其治市之貨財則亡者使有害者使除市之不  
售貨之滯於民用則吏爲斂之以待不時而買者凡此  
非專利也蓋歛天下之人不可以無財理天下之財不

可以無義夫以義理天下之財則轉輸之勞逸不可以  
不均用度之多寡之權不可以不通貨助之有無不可以  
制而輕重欲散之於外無術以知盈虛不以相補  
除典領之官拘於弊法內外道可以相致而不相補  
諸路上供歲有定額豐年便道可以相致而不相補  
年險物貴難於供備而不敢不足遠方有倍蓰之輸  
都否半價之瀉三司發運使按簿書促期會而已無所  
可無餘藏請司則用事往為伏匿不敢言以備緩急  
又夏年計之不足則多為支移折變以取之民納租稅  
數至或倍其本數而朝廷所用之物多求於不產青於  
非時富商大賈因時乘公私之急以擅輕重散之權  
臣等以謂發運使總六路之賦入而以其職以制茶鹽  
不給使周知六路財賦之有無而移用之凡糴買稅之  
上供之物皆得徒費稅者得以從便變賣以待上令稍  
見在之定數所當供辦者得以從便變賣以待上令稍  
收輕重散數之權歸之公上而制其有無以便轉輸省  
勞費去重斂寬農庶幾國用可足民財不匱矣所有  
本司合置官屬計令辟舉及有合行事件合依條例以  
聞奏下制置屬計令辟舉及有合行事件合依條例以  
司參議施行先是上問何以得陝西錢重可積邊穀安

官先王所以推制兼併均計貧弱變通天下之財而使  
利出於一孔者以此也上曰誠如此今但知有此理者  
已少況欲推行安石曰人才難得亦難知使能理財則  
十人之中容有一二人敗事況所擇而使者非一人豈  
能無此失上曰自來有一人敗事則遂廢厥事圖此所  
以少成事也故置條例司以講求理財之術焉安石固  
請以呂惠卿爲制置司檢詳文字從之紀事本末卷六  
卷六十六秦續宋編年資治通鑑創制置三司條例司  
議行新法命王安石陳升之領其事初安石言昔周置  
泉府之官以推制兼併均濟貧乏變通天下之財後世  
推桑宏羊劉晏粗合此意學者不能推明先王法意更  
以爲人主不當與民爭利今欲理財則當修泉府之法  
以收利權又曰人才難得亦難知今使十人理財其中  
容有一二敗事則異論乘之而起臣謂堯舜與羣臣共  
澤一人治水尙不能無敗事況所擇而使弄一人豈能  
無失要當計利害多少而不爲異論所惑上曰有一人  
敗事而遂廢所圖此所以少成事也尋以呂惠卿蘇轍

為條例司檢詳文字安石欲行青苗法轍日以錢貸民出納  
子惠卿為顏子安石欲行青苗法轍日以錢貸民出納  
之際吏緣為姦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妄用及其納錢  
雖富民不免違限恐鞭筆必用州縣不勝煩矣案蘇轍  
由推官為三司條例司檢詳文字紀事本末在三月癸  
未轍言青苗而安石聞言累月不言青苗亦不此時續  
宋編年資治通鑑於二月連類及之日月均不合姑依  
附二下以安石請用惠卿自掌經畫邦計議變舊  
通鑑後編云設制置三司條例司掌領其事安石素與呂  
惠卿善乃言之於帝曰惠卿之賢雖前世儒者未易比也  
學先王之而能獨用者獨惠卿而已遂以惠卿為條  
例司檢詳文字事無大小安石必與惠卿謀之凡所請  
建章奏皆惠卿筆也太平治迹類二年冬十月甲午  
著作郎編修惠卿筆也太平治迹類二年冬十月甲午  
說書初欲置惠卿講筵曾公亮以為京官無例須換朝  
官公亮又曰經筵官不得復兼修條例王安石以爲害  
乃已惠卿編校集賢院書籍在治平四年七月可考為  
中允及置經筵均不得其日紀事本  
末亦失載其事今姑附此以備參考

三月戊辰朔命翰林學士呂公著知制誥蘇頌與流內

詮主判官試驗選人自言書判初議差呂公著等上問

執政試判故事因曰此何足以見人材對曰誠然先朝  
有與京官者實可惜上以爲然又因論近日改京官者  
多對曰真宗以前引見選人或與循資出於臨時上曰  
如此則是有幸不幸須別更講求立法今入仕之路  
多如科場亦宜裁節人數既已多取之而扼其進用令  
人困窮亦不爲有理今欲裁官當併科舉議之紀事本末卷六  
十七原注日錄此事係於三月二十五日云安石止欲  
與試判循資曾公亮言先朝與京官富強言今改先朝  
故事甚多此亦不必用先朝例上以爲然元祐實錄載  
此事於三月一日事與實錄略同但無富強所言竊疑  
富強所言未必在此時也初十日方入見初一日  
安得已言事上前實錄既繫之初一日宜加刪削朱本  
亦從墨

丙子

長滿卷二百二十二熙甯四年四月癸酉詔天下

於逐州選官相驗原注元年十二月二十  
二日二年三月九日可考案原文已佚

丁丑富鄉入見

紀事本末卷六十七原注竊以初十日入見案是月戊寅朔十日丁丑

戊寅上曰近閱內藏庫奏外州有遺衙前一人專納金

七錢者因言衙前傷農令制置三司條例司講求利害

立法紀事本末卷六十六卷七十一案東都事略王安石

苦差役破產不憚增稅乃請瘵家費高下合各出錢厘

人充役衙者役人皆上等戶其下等單丁女戶及品官

僧道本來無役安石乃使之一概出錢

癸未前權大名府留守推官蘇轍為制置三司條例檢

詳文字先是轍奏疏曰案此疏紀事剛節略存數語今

書云臣官至疏賤朝廷之事非所得言然竊自惟雖其

策直言之士臣以不識忌諱得罪於有司仁宗哀其狂

愚力排羣議使臣得不送藥於世臣之感激思有以報

斯世而久矣今者陛下無以聖德臨御天下將大有為以濟

世而致之左右苟德劔前事不復以聞則其思報之誠沒

國者必有先後之次自其後當先者爲之則先其所當先者爲之則升其後必下  
自其後當先者爲之則先其所當先者爲之則升其後必下  
欲然世之常鄙其下而厭其近務先從事於高遠不  
知其不可得也詩曰無田而力不給則無獲不若思遠人勞  
心也思遠人而德不足則心勞而無獲不若思遠人勞  
田也思遠人而德不足則心勞而無獲不若思遠人勞  
欲來遠人則必自其小者始近者之有餘則甫田可也  
矣苛由其道必自其小者始近者之有餘則甫田可也  
獲也亞愚不肖蓋嘗試論苟近者之有餘則甫田可也  
下設之萬一以爲所當先者失在於後宜而竊觀而後  
者失在於太早然似非敢以爲然於其所宜而竊觀而後  
是以因政近而爲陸深言之伏惟陛下所當觀而後  
以射親庶政勤勞加之以恭儉凡古之帝王曠世而  
不能有一焉者陸下兼而有之矣夫以天縱之資而  
濟之以求治之心施之於事宜無爲而不成無欲而不  
遂也爲國歷年於茲而治不加進天變之生川原震  
前天下之人未流離而適治之路災變之生川原震  
裂江河沸人未流離而適治之路災變之生川原震  
止此所以日夜思慮而無時已先移時而生其變不  
得也夫今日之患莫急於無財者爲國之命未  
而萬事之本國之所以存亡事之所以成敗必由之命未

昔趙充國論備邊之計以爲湟中殺斛入錢懼三百萬  
出無功由是觀之苟無其財雖一日而千里陛下能自致於  
步荷其赫然發憤建用兵之策招來橫山之民將奪險阻  
不壞其國而後已方是之時夏人殘虐此非計之失者  
破苦思漢而又乘其饑餓中無以終歲之儲而所興之  
也然而沿邊無數月之糧閭中無以爲憂以爲萬舉而  
役有莫大之費陛下且泰然不以爲憂以爲萬舉而  
有萬全之功既而邊臣律先事輕發亦既入其而不  
保廣其民矣然而陛下得其地而不卒致於廢黜謀臣而  
敢議和好夫陛下謀之於期年之前而罷其後爾且夫  
講議和爲是失當而先務也至於無財以善其後爾且夫  
後豈以爲是失當而先務也至於無財以善其後爾且夫  
財之不足是爲國之先務也至於無財以善其後爾且夫  
是極治之餘功而太平之粉飾也至於無財以善其後爾且夫  
以知其先後之財徒內郡之租賦督漕之吏使備沿邊  
失出祕府之財此疑陛下之有賦督漕之吏使備沿邊  
三歲之蓄府臣以此疑陛下之有賦督漕之吏使備沿邊  
也何者祕府之財此疑陛下之有賦督漕之吏使備沿邊  
以行目前之患而可以爲長久之計此臣所以重困可  
其區區而不能自也蓋善爲國者不於財然臣所以重困可  
而萬物賴焉故常使財勝其事者其所載財也載財不  
可盡而事無不濟財者車馬也事者其所載財也載財不



己仕之吏多方以求進下慕其上後冀其前不愧詐  
不恥爭奪禮義泊亡風俗敗壞勢之窮極遂至於此夫  
人情紆則樂易樂易則皆有所不爲窘則德亂德亂則  
所不至今使眾人相與奔走出於市而先者苟將禁之  
傍徨而不得進又將禁其監今也法市人而納之愈甚  
莫如止來者而耐其難今也法市人而納之愈甚則  
也設險於中塗而根其難今也法市人而納之愈甚則  
下以時教之哀痛之士諸科增年而後舉其額不增之  
更立三法其一使進之士凡其所以後舉其額不增之  
舉多者無推恩其說曰凡其所以後舉其額不增之  
可以其取之故也古爲士者皆其修潔之知吏之數不  
世之取人誦文書習程爲士者皆其修潔之知吏之數不  
不難而得之甚樂是以羣起而趨之凡今吏工商賈之  
家未有不治舉其舊而爲士者皆其修潔之知吏之數不  
益以不治舉其舊而爲士者皆其修潔之知吏之數不  
不恤也子浮游四方所謂居家不事生計多農養而天下  
不與也祖宗之世士之法多功業卓然於世而無一  
其削平僭亂制士之法多功業卓然於世而無一  
不制也祖宗之世士之法多功業卓然於世而無一  
怪者取之至少則人不敢輕爲於今而後世則無一  
選人也故爲是使人不敢輕爲於今而後世則無一  
之士不黜而自減且夫設科以待天下之士十年之蓋將  
才者得之不才者不可得也吾則取之而彼則不能得其

而必三司之可任則三司未有不責成於吏者豈三司  
獨信故司之可任則三司未有不責成於吏者豈三司  
運相鉤較足以爲司而後已夫苟轉運使之不可獨信  
有大利則毫末不遺而情僞必見今則不然舉四海之  
有分毫末不遺而情僞必見今則不然舉四海之  
大則毫末不遺而情僞必見今則不然舉四海之  
有分毫末不遺而情僞必見今則不然舉四海之  
則利至而必知害至而必察以繁奇人則事有所分  
以簡自處而以繁奇人則事有所分  
重而簿書重也臣以爲不然自主處心不可亂  
者莫加三司三司之使臣不得而盡其職掌而多其  
職之歲月其說曰百司使百司而各損其職掌而多其  
不蓋於無憾矣然而爲世法也則必始於二府之行  
蓋於無憾矣然而爲世法也則必始於二府之行  
屈於無憾矣然而爲世法也則必始於二府之行  
以無憾矣然而爲世法也則必始於二府之行  
任其子之遺逸而後書有以累牛也哉苟使官至於  
今所謂遺逸而後書有以累牛也哉苟使官至於  
俸其老也則曷爲以其力也哉苟使官至於  
取其壯者曰吾取其力也哉苟使官至於  
報矣今有人畜牛羊而求其老壯者又取其老壯者  
得之數日而計之知非少年矣耳且昏塞則力疲而後  
也且累舉之士類非少年矣耳且昏塞則力疲而後  
也且累舉之士類非少年矣耳且昏塞則力疲而後

之吏則重於轉運使歲隨其綱目既使之財其詳可分  
於轉運使源又可頗損其力以絕亂法之弊商三司舊召  
財貨之源可見矣然此三法者皆世之怒而俗召  
損而百司者也今且將行之道非敢犯眾人之怒而俗召  
此危事也而為有可自兩制以上何者自臺省六品諸司  
五品一郊而任一人自兩制以上何者自臺省六品諸司  
宗百考積無罪者遷其官夫唐以來亦未始有變而三  
載而考積無罪者遷其官夫唐以來亦未始有變而三  
而英宗之世則多而欲損者公議其為也然欲而莫也  
敢怨者以爲吏多而欲損者公議其為也然欲而莫也  
下之私計也私計而怨公議其為也然欲而莫也  
善爲國者循理而私計而怨公議其為也然欲而莫也  
今此三法者固未嘗行也然怨公議其為也然欲而莫也  
士之出身爲吏者皆指其生業而怨公議其為也然欲而莫也  
而不得調又多多爲條約以阻格之入而不得盡力於事者  
而不得調又多多爲條約以阻格之入而不得盡力於事者  
次第使之窮無餘求進而不遂其爲怨官破壞其  
衣之使力竭而力不能支十年之不免然漸於衰少則臣  
國力置焉而不能支十年之不免然漸於衰少則臣  
願陛下親斷而力行之尚日增之忠必漸於衰少則臣  
將有以治其舊吏使諸道職司每歲終任其所部郡守  
監郡各任其屬吏使諸道職司每歲終任其所部郡守  
入已至若干者二自今以前鈞輕重而裁之至其罪已而以  
賈食台題監長編台道卷四

事發則宜之同罪雖去官與赦不降也夫以私罪至某  
不其終身苟矣故雖與同罪而坐之夫任人之法任人者  
任然之不可知其有罪終身之終歲而無過任其然之  
未然也臣請得以較之任之任其未任之不可知其然之  
知不能任其已然之可任者雖任之不以能今也任之  
人所不能任其已然之可任者雖任之不以能今也任之  
不可哉且按察之吏則亦不患其不以能今也任之  
必皆按日無損於我而徒以爲怨云爾今使臣而行  
之其勢將無所不問於我而去之能釋公疾惡之臣而  
以私罪至某罪而察之去之若使非復過誤則凡吏於  
深文者可去矣凡兵之說曰臣聞國朝創業之初四方割  
據中國地使兵革之下其後萬國諸國拓地既廣兵亦  
隨眾雍熙之間兵力不屈未嘗有兵少之患也自咸平  
討百役並作而內侵繼遷叛逆每有警急將帥不問得  
景德以來契丹內召募日增而兵額之多遂倍前世其  
失輒請益兵於是元昊竊發復使諸道皆點兵爲兵而  
後寶元慶曆之間元昊竊發復使諸道皆點兵爲兵而  
沿邊所屯至七八十萬自是天下遂以百萬爲額雖復  
近歲無事而關中之兵至於二十萬矣熙寧之見矣然  
庶適以備方今關中一隅之用兵多之甚於此見矣然

臣聞方今宿遷之兵分隸堡障戰兵統於將師者其  
無幾每一見賊兵常多以此兵自解者患於不足此兵  
敗往者將帥有餘法有世之日與師動息於道者七  
至少兩不察也兵費千金內外騷動萬出千七姓  
者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萬出千七姓  
萬軍之愛爵祿百金不能知敵之情者三軍之至也  
三軍之祖莫親於賞莫重於問者三軍之至也  
臣竊惟祖宗之用兵至出於此何言而臣聞太祖用  
多爲少得失之原皆出於此何言而臣聞太祖用  
漢超馬仁瑀韓令坤李惟忠何繼筠等五人使備河東用  
贊姚內斌董遵琪李謙溥李繼勳等五人使備河東用  
厚之以開市之征饒之以金帛之賜其家屬之在此者  
四仰給於官貿易之在道者不問其商稅之在此者  
恐不及是死力之於士貪其金錢捐軀命冒患難入  
敬國知其祕計而效之寡而於兵分教之至者舉無  
得輒先知其祕計而效之寡而於兵分教之至者舉無  
者五六千是以當此之時而備邊之兵多者不遇萬人  
不然而有喪是以當此之時而備邊之兵多者不遇萬人  
謂公使錢多者皆下於司有敢擅用謂之盜而餅之  
出入而繩之以法至於用則日官給茶餅之

茶數束之絲其不足傳聞之易人之死也明矣是今之爲出  
者皆不足恃過於熱戶得有藉口以欺其將帥則止矣  
境而所知不意之至者輕重而常患不可得而足故當  
非有能備不意之患以輕重而計其利害夫關市之征由  
屯兵以備不意之患以輕重而計其利害夫關市之征由  
於茶稅則多而三萬之重而計其利害夫關市之征由  
前之害而不知歲月之病平居不忍棄關市之征由  
人以至於百萬則恬然而不知怪昔太祖起於布衣百戰  
以定天下復修其法擇其思之也詳其計之也熟矣故臣  
願陛下復修其法擇其思之也詳其計之也熟矣故臣  
雖雍熙之兵可以足目既明雖有疆敵而不敢使多養則  
其可成之實如何足用於今世雖有疆敵而不敢使多養則  
世之情兵莫如內者西邊用兵其名愈高其慮愈厚其  
愈厚其材愈薄住者西邊用兵其名愈高其慮愈厚其  
可勝計美輕人每出關較多禁軍舉手相賀聞其材多  
相戒不取輕人每出關較多禁軍舉手相賀聞其材多  
當禁軍三人在邊其用不一其贖土兵以贖土兵三萬人  
禁軍萬人在邊其用不一其贖土兵以贖土兵三萬人  
畜邊郡之儲比內郡其價不啻數倍以此權之則土  
兵之益而禁軍可損雖三尺童子知其無疑也陛下  
老死與亡而勿復補使足內郡者勿備而止去之以其

漸而行之以十年而冗兵之弊可以去矣冗費之說曰  
世以類推之臣聞事有必至恩有所必窮事至而後  
下則善於事恩窮而後遷則傷於恩昔者太祖太宗  
睦九族以先天下不別世歷五聖而太平百無幾也  
盛於京師久而無時也祿厚之費多於百年矣宗室  
眾宮室不能受此親疏之差無貴賤之等自生齒以  
皆養於縣官長而無親疏之嫁娶喪葬無不仰給於  
月長未知其所以止此而遷之古者天子七廟三昭  
窮穆與大祖而七以子而遷之親推而上之至廟於  
祖由無窮之心則百世之祖無所不親推而後則稱  
推其無窮之心則百世之祖無所不親推而後則稱  
其不可故為之制七廟之外非有功德則不毀春秋  
祭不與莫貴於天子莫尊於天子有廟而加於七  
何者思之所不能及也何獨至於宗室而不然臣聞  
代之間公族有庶子親未絕而列於宗室而兩漢之  
復爵土蓋有去而為民者自侯而復仕於朝庶子無  
唐亦然故臣以為今宗室宜以親疏貴賤為差凡  
出使之得從仕比於異姓擇其可而試之以與姓  
祿之數遷教之察等黜陟之制任子之令與姓均  
之以按察持之以察吏威之以刑禁以時察之使其  
賈台國監局合前

才者不至於害民其賢者有以自效而其不任爲吏者  
則出之於近郡而養之厚之以不啻之祿尊之以莫貴之  
士庶比今聚而養之厚之以不啻之祿尊之以莫貴之  
爵使其賢者老死鬱鬱而無所施不賢者居處陋廡  
戚而無以爲樂甚非計之得也昔唐武德之初封從昆  
弟自勝衣以上皆爵郡王太宗卽位疑其不便以問大  
臣封德彝曰爵命崇則力役多矣天下爲私奉非至公  
之法也於是疏屬王者降爲公夫自王而爲公非人雖  
之所樂也而猶且行之今使爲公夫自王而爲公非人雖  
有內外之異宜無有怨者然臣觀朝廷之議未嘗治民雖  
及此何者以宗室之親而布之於四方懼其敢竊人之  
心而生意外之變也臣竊以爲不然古之懼其敢竊人之  
多防雖父子兄弟不得尺寸之柄幽囚禁錮齒於匹夫  
者莫如秦魏然秦魏皆數世而亡其所以禁錮齒於匹夫  
氏與馬氏而非其宗室也故爲國者苟失其道雖匹夫  
越之與皆得謀之苟無其費雖外如漢唐以重兵分於  
蕩然與之無疑使得以次居外如漢唐以重兵分於  
費之端也臣間漢唐以來重兵分於四方雖有未去兀  
憂而饋運之勞不至於太甚祖宗受命懲其大患而略  
其細故倣重兵而聚之京師根本旣彊天下承命而服  
然而轉漕之費遂倍於古凡東南之米每歲運汴而  
以石計者五六百萬山林之木盡於舟楫州郡之卒  
於道路月廩歲給之奉不可勝計往返數千里飢寒困  
迫每每侵盜雜以他物米之至京師者皆非完物矣由

此觀之今世之法直以其力致之而不計其患非  
良者也臣願更爲之法直以其力致之而不計其患非  
其二卽用舊法官出船與兵漕之而所過免其商稅能  
六道之富人使以無所欺盜失者以官運者不軍大將  
以若干至京師而無所欺盜失者以官運者不軍大將  
之賞與之方今濱江之民以其船爲官運者不軍大將  
蓋取官之往所入而不覆核者得其甚廉以自潤而富民  
欲仕者往求爲軍大將以此宜有召募者其一官自  
置場而買之往京師大將以此宜有召募者其一官自  
以錢償之夫物有常數取之於南則不足於北捨之於  
東則有餘於西此數之必然而不可逃者也今官欲買  
之其始不免於賤貴甚則東南之民傾而赴之欲買  
眾則將反於賤致賤必以舊法皆立試其利亦必然之  
數故也臣願爲此二者與舊法皆立試其利亦必然之  
可也必將富國有用者然後舉而從之此又去冗費之  
端也臣聞富國有用者然後舉而從之此又去冗費之  
貧之源也從其可師而收之無所不富則其存者然  
矣從其無足卹而棄之無所不棄則其存者然  
而世人之議者則不然以爲天下之富而行於區區  
此有司之職而非帝王之事也此說之多於舊臣不  
年於茲矣故天下之費其可已者常多於舊臣不  
引前世請言近歲之事自嘉祐以來聖人送與而天  
之吏平京秩以上再遷其官天祐郡守職司再補其  
自治平京師之大水與去歲河朔之大震百役並作國



於下而朝廷疑之於上攻之者眾而持之者不堅則法

從此敗矣蓋世有耕田而以其不殺人或廢此二事安得

為可廢夫殺人之可誅與耕田之實者罪之可破也而法

以彼而非則此哉夫苟陛下誠以爲可實者必先能破天

之浮議使去天下之廢於中道如此而後三冗之蔽可去

也三冗既去天下之財得日生而無害百姓之賦可去

庫盈溢陸下所爲而無不守則固雖有西戎北狄天下

臣之眾惟所用之攻則取以守則固雖有西戎北狄天下

無不在我今陛下漢文帝不肯則爲唐太宗伸縮進退

惑也臣不勝稽顙越次言事雷遷之謫無所逃避臣

誠恐惶愚稽顙越次言事雷遷之謫無所逃避臣

首頓首謹書疏入上批付中書曰詳觀疏意如轍潛心

當今之務頗得其要鬱於下僚無所申布誠亦可惜召

對而有是命紀事本末卷六十六(案)樂城集穎川遺老

言仁宗親策之於廷時上春秋高始於倦勤轍因所問

三言得景仁難之蔡君謨曰吾三司使也司會之不言吾

愧之而不敢忍惟胡武平以爲不遜力請驛之相不得許

曰以直言召人而以直棄之天下謂我何宰相不得已

真之下第除商州軍事知制誥王介甫意其右宰相不得已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賈

攻人主比之谷永不肯撰詞宰相韓魏公頃曰此人  
語謂宰相不足用欲得襄師德和處俊而用之向以  
承疑之乎知制誥沈文通亦考官也知其不然故文通  
當制有受君之言諫官楊樂道見上言韓臣所薦陛下  
赦其任直而收之盛德之兄子瞻出簽書鳳翔判官從  
時先君被命修禮書而除喪神宗嗣位既三年矣求治  
官逾年先君捐館舍及對延和殿時王介甫新  
甚急轍以書言事即日召對延和殿時王介甫新  
得幸以執政領三司條例上以轍爲之屬不敢辭

乙酉陳升之王安石等言除弊興利非合眾智則不能

盡天下之理乞詔三司判官諸路監司及內外官有知

財用利害者詳具事狀聞奏諸邑人聽於本司陳述於

是詔三司判官及發運轉運使副判官及提舉輦運使

糴糶市舶榷場提點鑄錢制置解鹽等臣僚限受詔後

兩月各具所知本職及職外財用利害聞奏詔朕以理

財之臣失於因循法遂至大壞內外臣僚有能知財用

利害者詳具事狀聞奏其諸邑人等其事理於制置三

司條例陳狀在外者卽隨所屬州軍投狀繳條例司紀

爲未卷六十六案東都事略二年三月己酉詔曰朕不

給而民致治於天下者必富之而後可教今縣官之費不

事專於所習則能明乎得失之原今將權天下之財而

通聚而於有司能習知其事者焉則其所必精所論必

於殿制在下而斂怨於上者斯亦朕之所不取宜令三

司判官諸路監司及內外限受詔兩月各具財用利害

奏聞

戊子夏國主秉常進誓表請給還綏州卽歸塞門安遠

二寨乃以誓詔答之候交割二寨始還綏州紀事本末

案續宋編年資治通鑑三月冊乘常爲夏國主案八十三

夏國傳二年二月遣河南監牧劉航等冊乘常爲夏國

主三月夏人秦州陷劉溝堡范愿既而進誓詔及

請以安遠塞門二峯易綏州初議欲官爵夏之首領

計分其勢郭遠以爲彼必不受詔且彼既恭順宜布以

大信不當誘之以利秉常果不奉詔遣都羅重進來來

言曰上方以孝治天下奈何反教小國之臣叛其君哉  
乃賜誓詔而綏州遣問萌訛以誓詔來言及越高交地  
歸且欲先得朝廷之本欲得罷城綏州是續宋編年資治通  
萌訛對以朝廷之用遂詔罷城綏州是續宋編年資治通  
二橋墟耳安用之遂詔罷城綏州是續宋編年資治通  
鑑哥乘常在三月立夏國傳在二月日編年資治通  
西三月皇帝若古申命蓋國合萬邦而熙甯二年歲次己  
土而王業赫若古申命蓋國合萬邦而熙甯二年歲次己  
純一持射靖虔生稟山川之靈舊傳弓鉞之賜燕西夏等  
於本朝知事君必盡其節知守國當保其眾乃內發誠  
素外孚誓言質之天地而不敢要之日而不龍加爾以  
稽酌故典表顯徽實錫爾茅土之封既渥誕舉丕冊以  
車服之數不為不榮消辰既良備物既渥誕舉丕冊以  
華一方今遣朝奉郎尚書司封郎中樞密副使檢校太子  
金魚袋劉航文思副使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太子賓客  
劉忠持節冊命爾為夏國主為宋藩輔夫履謙順者積  
不膺長福懷驕驕者靡不蹈後愆身和民時乃之積  
往欽哉于一人之者靡不蹈後愆身和民時乃之積  
非訓可不慎歟

兩府奏事上即問王安石制置條

可舉者然今欲理財則須使能天下但見朝廷以使人

司如何安石曰已檢討文字略無倫敘亦有待人而後

爲先而不以任賢爲急但見朝廷以理財爲務而於禮  
義教化之際有所未及恐風俗壞不勝其弊陛下當先  
驗國體有先後緩急上領之

此文同推繫之壬辰二十五日也  
紀事本末卷六十六  
史全文資治通鑑所載與

壬辰上問措置宗室事富弼曰此事誠當出於陛下外  
謀之則爲疏閒親公亮曰此亦當自外裁定弼曰爲之  
當以漸恐致紛紜安石曰此事但欲於恩義閒無傷使  
被者可安而已不論漸不漸也今欲裁恩澤何能免其  
紛紜但陛下不爲恤則事可爲也上又問裁定親疏之  
宜公亮以爲當從上身爲親疏上曰當以祖宗爲限斷  
安石曰以上身卽是以祖宗爲限斷也

是月知渭州蔡挺改陝西轉運副使

長編卷一百九十九  
嘉祐七年二月

辛巳挺措置鹽弊原注云熙甯二年三月丙寅改陝副  
案二年三月戊辰朔無丙寅日原注有誤姑附月未

四月丁酉朔羣臣拜表上尊號曰奉元憲道文武仁孝  
詔答不允曰今災變屢出可亟罷此議雖加虛名實以  
挽余先是上謂執政曰尊號於朕無益加損縱有百字  
何益然受否於人情孰安曾公亮曰人情固願陛下受  
之富弼曰陸贄勸德宗不受尊號顧其時與今異上曰  
其時在播遷之中安石曰陛下受尊號人固以爲宜卽  
緣變異多謙屈而不受亦自爲美然受與不受於理皆  
可也陛下能察受與不受無加損之理則此事在陛下  
裁度上曰三尺童子亦知無加有損也遂降此詔紀事本末  
卷八十一案續宋編年資治通鑑羣臣請上尊號及作  
樂上以久早不許羣臣固請作樂富弼言故事有災變  
皆徹樂恐以同天節遠使當上壽故未擊其請臣以爲  
此盛德事正當以示夷狄乞併罷上壽從之卽日而雨

考宋史本紀四月壬寅遣耶律昌等來賀同天節東  
都事略載四月甲辰詔云方夏大旱麥將稿朕惟災變  
之來蓋不虛發豈朕政令未孚聽納靡中以致厥咎  
其罷同天節上壽公卿大夫其勉修厥職以圖修復

戊戌權知開封府滕甫知瀛州甫以父諱辭改知鄆州

知瀛州李肅之爲天章閣待制知開封府先是知定州

孫長卿歲滿上欲令甫與長卿易任富弼曾公亮未對

王安石獨以爲宜弼請徐議之旣退富弼曾公亮曰甫

姦人宜在外他日進見上又欲令肅之代長卿弼極稱

其才公亮曰肅之不如長卿安石曰長卿細密然兩人

皆可試府事也於是命肅之代甫而長卿再任知定州

甫性疏達在上前論事如家人父子言無文飾洞見肝

膈上待甫甚厚時遣小黃門持短封御札問事甫往往

誇示於人或見御札用字有誤者因讒甫以爲揚上之

短上由是疏焉安石嘗與甫同考試語言不相能深惡  
甫故極力排出之甫入辭言於上曰臣知事陛下而已  
不能事黨人願陛下少回當日之眷無使臣爲黨人所  
快則天下知事君爲得而事黨人爲無益矣上爲改容  
紀事本末卷五十三卷五十八案東都事略於滕元發  
熙寧元年京師郡國地震命爲安撫使知開封府遷御史中丞  
宗留不遑河朔地大震命爲安撫使知開封府遷御史中丞  
立新法恐有言而信之因以事出之於外以翰林侍  
讀學士知定州然此謂南知鄭州而長卿再任定州是  
甫非卽知定州也東都事略與此異文宋史滕元發傳  
云因事以翰林學士出鄭州徙定州孫長卿傳加龍圖  
閣直學知定州熙寧元年河南北地大震城郭倉庾皆廣  
長卿盡力禱禱神宗知其能轉兵部侍郎留再任明年  
卒據此則甫先知鄭州至長卿卒乃代之知定州甫知  
鄭州時長卿殆尙未卒也後言新法時則已在定州知  
丁未上初欲用王安石爲參知政事曾公亮因薦之參  
知政事唐介曰安石恐難大任上曰卿謂文學爲不可

任耶經術不可任耶吏事不可任耶介曰非謂此也安石好學而泥古議論迂闊若使爲政恐多所變更必擾天下退至中書謂公亮等曰今日安石之言果用天下困擾諸公當自知之耳時執政進除日上久之不決旣數日乃曰朕問王安石以爲然可卽施行介曰陛下比擇大臣付以天下之事此中書小小遷除陛下尙未以信雖廣詢博訪亦宜謹密今明白如此使中書政事決可否翰林學士臣近聞陛下宣諭某某事問安石以爲可卽施行某某事以爲不可未得施行如此則執政何所用必以臣爲不才當先罷免此語傳之天下恐非信任體也安石旣執政奏以中書處分事用劄子皆言奉旨不中理者常十八九不若令中書自出牒不必稱聖

旨上愕然介曰太宗時寇準用劄子遷馮拯等官不當  
拯訴之太宗曰前代中書有堂牒指揮事乃權臣藉此  
以威福天下太祖朝趙普爲相堂牒重於敕命尋令削  
去今復置劄子何異堂牒張洎言劄子乃中書行遣小  
事若廢之則別無公式太宗曰大事則降敕其當劄子  
亦須奏裁此所以稱聖旨也今安石不欲稱聖旨則是  
政不自天子出也使執政皆忠賢猶爲人臣擅命義亦  
難安或非其人豈不害政上曰太宗制置此事極當案  
子卒從王安石故紹及安石議謀殺人傷者許首案事  
聖間章惇乃以藉口介數與安石爭論于上前介曰此法天下皆以爲不  
可首獨曾公亮王安石以爲可首安石曰以爲不可首  
者皆朋黨耳安石強辨上主其語介不勝憤悶居頃之

疽發背而卒

紀事本末卷五十九案續宋編年資治通鑑唐介未卷五十九案續宋編年資治通鑑

云介疾上臨問帝臨出涕至是躬臨其喪徐乾學通鑑後編云介病亟帝臨問涕既卒幸其弟哭以畫像不類取禁舊藏本賜其家蓋介為諫議大夫時仁宗密令至是無人像始知溫成閣中御題曰右正言唐介外廷不知也列無一人敢與之時安石銳意變更信益專介既死同趙抃力不勝遇一抗者留亮屢請老富弼稱疾不視事有生病死苦蓋言安石生公亮老富弼病唐介死趙抃也

己酉富弼言先朝稍逐言事者人遂罕敢言事

紀事本末卷五

十五原注云此四月十三日事

丁巳條例司乞選官分行天下

長編卷二百十三熙寧

原注條例司乞選官分行天下實錄在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於是遣八人出使案編年備要遣使察農田水利賦役從三司請也八人為劉彝謝卿材王廣廉侯叔獻程顥盧秉王汝翼曾亢太平治迹統類蘇轍初為檢詳文字朝廷數召劉彝等八人遣之四方轍因求見宰相陳升之問君何來也對曰有疑欲問耳近日詔入使

遣往諸路不審公知利害所在而使案實之耶未知漫  
寬恤既還奏例多難行爲天下笑今何以異升之曰吾  
昔奉詔看詳寬恤事如范堯夫所言多中理轍曰公知  
之不行若之何

是月司門郎中王峽知嘉州駕部郎中高良佐知蜀州

長鶴卷二百十四熙寧三年八月辛巳詔劾嘉州司門郎中王  
達朝旨不報提舉常平倉罪原注知嘉州司門郎中王  
峽二年四月到任知蜀州駕部郎中其時姑依原注附月  
未

續宋編年資治通鑑四月河決地震在元年七月乙巳帝以災變  
河字上脫以字又案宋史本紀二月乙巳帝以災變  
避殿減膳徹樂三月丙戌命宰臣禱雨乙未以早慮  
囚四月甲辰詔以大河決溢地震相仍方夏大旱自乙  
巳避殿減膳撤樂罷同天節上壽令羣臣勉修厥職  
以圖修復太平治迹統類云上憂甚言當避正殿  
又恐妨同天節使人使富弼曰此但係陛下至誠亦  
不須避殿上曰避殿亦是文飾弼曰陰陽不和皆臣

等受理無狀所致然臣等微眇不足動天陛下以至  
 誠感則天必應也四月罷同天節是日雨富弼言  
 下避殿減膳撤樂三大事誠合典禮日特罷禡  
 最爲深切所以動天地當雨幽靈大效如在目  
 前伏願陛下毋以今日雨澤爲喜當以屢見災變爲  
 懼蓋修德致雨其應如此萬一有損其災應豈有緩  
 耶上親書致雨其應如此萬一有損其災應豈有緩  
 志在王室何以臻此言親理正文直苟非意篤愛君  
 是戒更願公不替今日之志則天災不難弭太平可  
 立爲神宗同節四月十日是年四月丁酉朔十  
 日爲兩午其前一日則乙巳今考諸書所載  
 均以此避殿減膳在四月乙巳非二月乙巳宋史本紀  
 與此異本月恐誤況宋史五行志四月乙巳宋史本紀  
 早甚則本紀二月避殿減膳已與志不合避減專因  
 早甚若因河決地震似當年已應  
 避減不應在二年二月始下詔也  
 五月案錢大昕西史朔二月始下詔也丁卯上論謀殺自首事王安石  
 因具論其故人論律非中材一人之所能具然亦不盡  
 理死刑之次卽是流刑但居作而不杖此自唐以來卽  
 守此律不得如此類亦甚多上曰漢文帝廢肉刑是富

黃家台直廷受帝命有  
 二  
 三

弼曰極是安石曰當時雖廢肉刑而人多笞死卽如折人兩肢或瞎人兩目今乃流三千里而已此何足以報其罪又強盜五百貫卽死若有肉刑此但別而已弼曰此非通論刑者不可復甯雖欲自新其路無由除肉刑乃所以開人自新耳上曰然入肉刑者皆有己甚之罪故也

紀事本末卷七十五

壬午議置嘉祐編敕局

長編卷二百十三熙甯三年七月庚戌詔中書門下看詳嘉祐

編敕原注初議置局在二年五月十七日又長編卷二百十六三年十月丙子詳定編敕所言乞自今應刪官每月各備十條原注二年五月十七日可考案原文已佚就原注輯數字備參考玉海卷六十六熙甯二年三月壬寅命蔡延慶孫永修嘉祐編敕又云五月以審官爲東院七年十二月編敕二卷成上之

癸未鄭獬知杭州案長編卷二百十二熙甯三年七月庚戌原注云獬自翰林出守杭州

王拱辰判應天府錢公輔知江甯府獬與滕甫相善王

安石素惡之曰爲滕屠鄭沽嘗言於上曰獬極險不宜使在內故事兩制差除必宰相當筆時富弼在告曾公亮出使西京王安石遽自當筆議者皆疑安石行其私意御史中丞呂誨卽奏曰侍臣者蓋近於尊實陸簾隆峻之級也進之以禮退之以禮乃君臣之分邦國之體也宣徽使王拱辰言陛下執政之初還其舊官委寄北都召入供職不聞有過遷謫在外臣不知陛下用何人薦論而召之何人訾毀而黜之翰林學士鄭獬在三班院皆稱公當權府亦甚平允不聞瘴曠遽然外補外傳聞見禁罪人喻興與妻阿牛謀殺人阿李公事獬不肯用新法理斷將欲論列故有是逐雖轉官得郡實奪其權也知制誥錢公輔先因營救滕甫遂罷諫院今又被

逐蓋甫與王安石素所不足今無罪被黜甚傷公議龍  
圖閣直學士韓贄代還未及兩月亟除知江甯府復又  
何名臣不惜四人之去所惜朝廷之體無俾權臣盜弄  
其柄以臣言是乞追四敕以臣爲非願并臣斥逐又奏  
曰近除陸誥知成都府吳中復知成德軍數日之間差  
除特異況宰相不書敕本朝故事未之聞也傳云御批  
付出臣竊疑焉陛下進退近臣必有理不應有加膝墮  
淵之意如從執政進擬則是自外制中尤非聖哲馭下  
之體也上出誨奏示執政曰王拱辰等出外閒紛紜知  
否趙抃王安石曰不知上曰除拱辰宣徽使自爲再任  
豈是拔擢又謂安石曰誨爲人所使殊不知卿用心安  
石曰此三人者出臣但媿不能盡理論情暴其罪狀使

小人知有所憚不意言者乃更如此紀事本末卷五十八

先是呂誨劾安石疏曰案紀事本末卷五十八

述之烈然前後究嫌失次且安石求去云云諭使視事

詔文亦錄於六月而前僅云詔使視事不錄詔文蓋紀

事體則宜然究非編年體今移晦疏於丙戌日而上而以

增先是臣竊以大姦似忠大詐似信唯其用舍繫國休

戚也如少正卯之才行僻而堅言僞而辨順非而澤強

記而博非大聖人孰能去之唐盧杞天下謂之姦雄唯

德宗不知終成大患所以知人之難堯舜猶病陛下卽

位之初起王安石知江甯府未幾召爲學士搢紳皆慶

陛下得人及參機務命論未允臣謹案安石外示樸野

中藏巧詐驕蹇慢上陰賊害物眾所共知今略疏十事

案編年備要載誨劾安石十事云嘉祐開因開封府爭

鶴鳴公事不當御史催促謝罪傲居不從一也安石每

遷小官遜避不已及除翰林學士不聞固辭先帝臨朝  
則有山林獨往之志陸下卽位在經筵力請坐講將屈萬  
利忘義好名嗜進二也安石在經筵力請坐講將屈萬  
乘之重自處師氏之尊不識君臣上下之分三也安石  
自居政府留身進說多乞御批自中出下塞人言是則  
掠美於己非則怨於君四也許遲誤斷謀殺公事力  
爲主張妻謀殺夫用秦滅等科罪扶情壞法徇利報怨  
五也安石人翰林未闕薦士首率同僚稱弟安國之才  
尙延與狀元恩例猶謂之薦主試定文卷不優遂羅中  
傷實弄威福無所不至六也宰相不視朝旬日差除專  
罷逐近臣不附己者妄言盡出聖衷作威作福僭動朝  
窮七也唐介爭論謀殺刑名眾非安石而是介介務守  
大體不能口舌勝慎懃發疽而死奏對強辨凌轢同列  
八也章正罪安石堅拒不從九也制置三司條例兼領  
送中書舉三人者句當八人者巡行臣未見其利先見  
兵財又舉三人者句當八人者巡行臣未見其利先見  
其害也臣指陳猥瑣煩瀆高明誠恐陛下之悅其才辯久  
於倚畀情僞不得知邪正無復辨大奸得路羣陰彘進  
則賢者漸去亂由是生臣究安石之迹固無遠略惟務  
改作立異於人徒文言而飾非將罔上而欺下臣竊憂

之誤天下蒼生必是人也陛下圖治之宜當藉於眾方  
今天災屢見人情未和惟在澄清不宜撓濁如安石久  
居廟堂必無安靜之日臣所以瀝情而言不虞瀕禍况  
陛下志在剛斷察於隱伏當質於士論然後知臣言中  
否然詆訐大臣之罪不敢苟追孤危若寄職分難安當  
復露章請避怨敵疏奏丙戌安石乞辭位上卽封還其  
奏案臨川集安石乞罷政事表云私懷懇拳已具布聞  
聖訓丁甯未蒙開納敢冒崇高之聽再輸悃幅之情  
臣聞任賢之方要其有陳方之義止於不能苟弗集於  
事功且重器於珍疾豈容明據以累明揚伏念臣猥以  
孤生親逢聖世味於量已志欲補於休明失在信書事  
寢成於迂闊每煩眾論上涓竊聽久知素願之難諸繼  
積痾而自困辭而去位庶逃竊食之誅勉以就功重荷  
包荒之德雖貧順命終懼妨功伏惟皇帝陛下闕度并  
容大明俯燭俾垂矜允得遂退藏如此則孤進乃賜安  
之身僕生全於末路具贍之地得致命於時材乃賜安  
石詔曰昨已曾面諭朕意謂悉諒也今得來奏甚駭朕

懷今還卿來奏天下之事當變更者非止一二而事事

如此奚政之為也卿其反思職分之當然無恤非禮之

橫議視事宜如故紀事本末卷五十八卷六十三案那

得老宮人言祖宗時如嬪公主月俸至微嘆其不及王

安石獨曰陛下果能理財以天下自奉可也帝始有意

主青苗助役之術類如故呂誨中丞彈章故曰外示模

野中懷狡詐又案邵傳聞見後錄云熙甯中王介甫初

參大政神宗方厲精圖治一日紫宸早朝二府奏事舉

日刻既晏隔言事官於中須臾上更衣復出以贊引

時呂獻可為御史中丞馬文正公為翰林學士侍讀

何事邪獻可舉手曰袖中參下之日眾皆喜於得公愕然曰

以王介甫之文學行藝命下之日眾皆喜於得公愕然曰

邪見不通物情輕信難回喜人佞己聽其言則美施於

腹之疾治之唯恐不及願可緩耶語未竟問門吏抗聲

追班遂趨而出文正公退終日思不得其說既而摺紳  
開書置三司條例司介甫以平日諂諛蹀進之士悉辟  
中書屬吏朝夕相與爲謀議以經綸天下爲己任務變  
更祖宗法斂民財以足國用妄引古書蔽其誅剝之實  
輔弼大臣異議不可壑諫從官力爭不能奪郡縣監司  
奉行之微忤其意則謫誦之於是百姓騷然矣然後前  
日之譏歎服以爲不可及而歎可終緣茲事出知鄴州  
嗚呼行碎而堅言僞而辨記醜而博順非而澤唯孔子  
能識之雖子貢之智有所不知也方介甫自小官以至  
禁從其學行聲名著於天下士大夫議與不職皆謂介  
甫不用則已用之必能興起太平獻可獨以不然已而  
考其行事

卒如所料

丁亥安石具表謝上又使中使撫諭趣入安石又稱疾

乞告上再令中使趣入

紀事本末卷五十八

甲午安石乃入見上謂安石曰誨殊不曉事詰問又都

無可說上又謂安石曰呂誨言卿每事好爲異多作橫

議或要內批以自質證又詐妄希朕意此必是中書有

人與如此說朕與卿相知如高宗傳說亦豈須他人爲  
助安石曰高宗傳說起於匹夫販築之中所以能成務  
者旁招俊乂列於庶位故也上曰近臣只有呂公著又  
與呂公弼相倣安石曰富弼在密院時婦翁晏殊爲相  
此亦近例如呂公著行義陛下所知案邵伯溫聞前錄  
叔甚恭嘗簡晦叔曰京師二年寇吝積於心每不自勝  
一詣長者即廢然而反夫所謂德人之容使人意消者  
於焉叔得之矣以安石之不肖不得久從左右以求於  
心而稍近於道又曰師友之義實有公議反言新  
作相薦晦叔爲中丞晦叔迫於天下公議反言新  
法不便介甫始不悅謂晦叔有驩兜共工之奸矣  
弟爲比用以負陛下今富弼曾公亮大抵欲逆流俗不  
更弊法恐如此難恃以久難望以致治上亦患之紀事  
本末  
平允民無怨濫賦稅及時了辦不須追擾及差役均平

卷五十八

考課院言準到考較知縣縣令課法在任斷獄

並鮮盜賊理民安居勸課力田使野無曠土又能賑卹  
困窮不致流離雖有流離之人而多方招誘復歸業一  
任之中主客戶比舊籍稍有增衍在任架閣庫書簿務  
令整齊經提刑轉運點檢別無散失及與修水利疏導  
積水以利民田能勸誘人戶種植桑棗天下州軍委知  
州通判每歲取索轄下得替知縣縣令前三條課績兼  
依舊灋四善德義清謹公平恪勤采逐人有上項事實  
卽參詳分爲上中下三等申本路轉運提點刑獄司逐  
司類聚齊足同將一路所供三條課績四善事實再行  
審定上中下三等內有績狀尤異出於上等之外則定  
爲優等如政事昏繆出於下等之下者卽定爲劣等卽  
不得將合在三等政事定或優或劣其奏狀並限次年

春季申奏到送考課院看詳如所奏委得允當卽本院  
保明申奏其知縣縣令依下項賞罰若所奏徇情功過  
不實及虛獎權要固抑孤寒其轉運使副提點刑獄及  
知州通判並科違制之罪京朝官繫優等人到院日與  
升在院人名次之上仍令指射家便地差遣及令中書  
記錄其姓名其劣等人並降入監當選人繫優等如到  
銓該磨勘判成過銓日令銓司與不依名次入甲引見  
改轉合入京朝官近地差遣其未該磨勘如己係職官  
並與循資若繫令錄卽與兩使職官如繫試知縣卽令  
通判司簿定到武臣知縣爲上下等之人卽乞比類上  
項賞罰施行詔並從之

上中下三等上嘗日朕思祖宗百戰得天下今以州  
生靈付一庸人常痛心疾首紀事原文不繫日據十朝

紀事本末卷六十七(系續宋編  
年資治通鑑五月定考績法分

綱要紫甲午日下又衆太平治迹類上御資政殿  
博等賜茶畢上曰便坐欲從容論也一語及選任知州  
未得善否日祖宗百戰得天下則可彥博奏以責在  
人常痛心疾首卿等任爲何如則朝廷常擇諸路長  
司宜得至公之人委任積弱日通鑑錄之附此  
官十八路監司無不濟矣積弱日通鑑錄之附此  
是月羣臣準詔議學校貢舉兩制兩省御史臺三司  
館臣察其多欲變改舊法獨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  
議貢舉法其多欲變改舊法獨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  
蘇軾云云案東坡集載此議作熙甯四年正月具狀  
通鑑均同此作臨文獻通考宋史本傳薛應旂通鑑玉海則依  
集作四年然據五月朔編年原書俱存無闕正月並及  
自應始具議况長編四年原書俱存無闕正月並及  
二年狀考王宗稷東坡年譜云四年辛亥正月並及  
任判官告院兼判書祠部王荆公欲變科舉上疑焉  
使兩制三館具奏罷議先書獻疏知雜事之黨不悅命攝開  
封府推官有秦罷議先書獻疏知雜事之黨不悅命攝開  
嘗以一言辨之乞外任燈疏知雜事之黨不悅命攝開  
疏紀事亦繁二外任燈疏知雜事之黨不悅命攝開  
核以長編異殊甚二外任燈疏知雜事之黨不悅命攝開  
月癸亥有云詔江准湖北轉運司體量殿中丞直史館

蘇軾居喪服除往復賈販及令李師中供析照驗見軾  
安冒差借兵卒事以闕謝景溫奏劾故也景溫與安石  
連姻安石實使之窮治卒無所得軾不敢自明久之乞  
外補上批出與州注云軾通判杭州乃出都時又云軾自  
批出與州注云軾通判杭州乃出都時又云軾自  
此留京師幾一年明年夏末秋初乃明年今因謝景溫  
州軾有與其兄書云六月除杭州乃明年今因謝景溫  
幼奏遂附見景溫幼軾疏已附注三月丁酉又長編卷  
二有以發會認近侍舉官謝景溫建言凡被舉官移  
臺考核所舉非其人即坐舉者人固疑其意有所在也  
范鎮薦軾景溫即軾向父憂歸蜀往還多乘舟載  
物貨賣私鑿等事安石大喜以三年八月五日奏上六  
日事下入路案問水行及陸所歷州縣令具所差借兵  
夫及非四年也竊疑年譜之誤蓋由蘇子由所撰乃在  
三年非四年也竊疑年譜之誤蓋由蘇子由所撰乃在  
墓誌銘有云四年也竊疑年譜之誤蓋由蘇子由所撰乃在  
議之公議上悟曰吾固疑此得蘇軾議意釋然矣即  
日召對且問何以助朕進人太銳願久之乃曰臣竊意  
求治太急聽言太廣聽人太銳願久之乃曰臣竊意  
來然後不應之上竊疑年譜之誤蓋由蘇子由所撰乃在  
之黨皆不悅命竊疑年譜之誤蓋由蘇子由所撰乃在  
精教聲聞益遠會開封府推官意以多事困之公決斷  
不宜以玩好示人即有旨罷之殿前初策進士舉子希

合爭言祖宗法制非是公爲考官退擬答以進深中其  
病自是論事愈力介甫愈恨御史知辨乞外任避之通  
過失窮治無所得公未嘗以一言自辨此段上有云  
判杭州然以此求之四字恐誤言自辨此段上有云  
先君憂服除時熙寧二年也王介甫用事所建立公與  
介甫議論素異既還朝眞官告院下接四年介甫欲變  
科舉云云四字疑當作是字是年承上時熙寧二年也  
句爲文蓋二三年五月議貢舉後爲開封推官十二月  
諫買浙燈疏三年三月謝景溫劾非佳言乃令亥上  
體量供析赴杭自墓誌銘父憂在熙寧三年四月見歐陽  
察遂滋鞫赴杭自墓誌銘父憂在熙寧三年四月見歐陽  
修老蘇墓誌銘考東坡除當在熙寧三年四月見歐陽  
官告院必在銘則服三月至熙寧元年正月幾及九月  
一無奏劄可疑一年謝景溫劾奏証告在三年八月五日  
詔體量供析疑在一年謝景溫劾奏証告在三年八月五日  
貢舉議及諫買浙燈疏上神宗書不載有旨體量供似  
析後可疑二宋史全文資治通鑑於乙丑年九月載神宗  
言軾有文謂蘇軾非佳士若何長編載神宗  
語司馬光謂蘇軾非佳士若何長編載神宗  
景溫於三年已誣告神宗已謂非佳士何得議而喜  
又何必以軾爲人如問安石乎可疑三集再議而喜  
宗書有云自去歲以何如所行新法皆不與治同道立  
例司遣青苗斂助役錢行均輸法云皆不與治同道立

上於三年故云去歲則再此書在講貢舉謙買  
宗書後若依年譜則四詔貢舉據玉海綱要後去  
歲二月戊午上議似不隔二年始奏司馬溫公傳家集  
四月貢舉狀注云熙寧四年二月五日舉狀以下諸書  
議貢舉狀疑合熙寧四年二月五日舉狀以下諸書  
年正月無不疑合熙寧四年二月五日舉狀以下諸書  
日恐係淺人又據年譜臆改之舉狀以下諸書  
正月也紀事云據年譜臆改之舉狀以下諸書  
正考也紀事云據年譜臆改之舉狀以下諸書  
備使君相而有知人之才道在於文今依集中人  
實使君相而有知人之才道在於文今依集中人  
未嘗無人而況於學校貢舉之法乎雖復古之政  
餘使君相而有知人之才道在於文今依集中人  
常患無人而況於學校貢舉之法乎雖復古之政  
足矣夫時有可校貢舉之法乎雖復古之政  
及河之徒雖聖人所不能復行而治之俗易變法  
江而復之則難為力使三代聖人復生於今其選  
欲亦必有道矣何必由學且天下固嘗立學矣慶  
才以爲道可待必由學且天下固嘗立學矣慶  
間以爲道可待必由學且天下固嘗立學矣慶  
欲求德行道藝之士責九年大業則將存矣慶  
易今之俗又當發民力以治宮室斂民財以食游  
簡不率教者屏之遠方終身不齒則無乃徒爲紛亂  
以時

苦天下取若乃無大變改而望有益於時則與慶厓之  
際何異故臣以謂今之學校可因循舊制使先王之舊  
物不廢於吾世足矣至貢舉之法百年治亂盛衰初不  
由此陛下視祖宗之世貢舉之法與今爲孰精言語文  
章與今爲孰辦較此四者而長短之議決矣或曰議者欲  
與今爲孰辦較此四者而長短之議決矣或曰議者欲  
變改不遇數端或曰舉唐室故事兼採望而罷封弼或  
論而罷詩賦或欲舉唐室故事兼採望而罷封弼或  
欲罷經生摺學而考大義此數者在於君者修身以格  
物也臣請歷言之夫欲興德仁莫不以仁者義莫不以  
君之好惡以表俗孟子欲設科立名以取之則怯者廬墓  
下相率而爲僞也趨焉若欲取人則菲食凡可以中上意  
上所廉取人則敝車贏馬惡衣菲食凡可以中上意無  
所不至矣德行之弊一至於此且文章而策論均爲策  
論爲有用詩賦爲無益自政事言之則詩賦策論均爲策  
無用矣雖知其無用然自古堯舜以來堯舜亦不以書曰  
法取士不試如此也豈獨吾祖宗以來莫之廢者然書曰  
敷奏以言明試以功自古堯舜以來堯舜亦不以書曰  
試人何嘗不以試以功自古堯舜以來堯舜亦不以書曰  
請有以質之近世士大夫文章華靡者莫如楊億使臣  
億尚在則忠清鯁亮之士豈得華靡者莫如楊億使臣  
古者莫如孫復石介使孫復石介尚華靡者莫如楊億使臣  
士也又施之於政事之閒乎自唐至今以詩賦爲名之

臣者不可勝數何負於天下而必欲廢之近世士人  
 類經史綴緝時務謂之策括待問辨也且其為文也無  
 剽竊易首尾難考以之吏成無聲病對偶故考之難精以  
 規矩準繩故學之易難考以之吏成無聲病對偶故考之難精  
 學之士付難考以之吏成無聲病對偶故考之難精  
 故是弊法雖有以名取人厭伏眾論之美亦賄之通公  
 行權要請託之論害卒取人又豈足尚哉諸私門及中葉  
 結為朋黨之論已變而為進士曉義又皆去以明經  
 三路皆能文者既已變而為進士曉義又皆去以明經  
 其餘皆能文者既已變而為進士曉義又皆去以明經  
 能自彰今進士化也至於傳史貫已穿馳為虛器而欲  
 矣至於臨政曷嘗用其一二願視舊學已為虛器而欲  
 使此等別注疏者知其大義而望其能增願亦已疏  
 矣故曰此數者皆知其一而不知其能增願亦已疏  
 其遠者大與二欲登俊其下至庸回總覽也特願陛下  
 則在陛下與二欲登俊其下至庸回總覽也特願陛下  
 區之法何預焉然臣竊有私憂過計者敢不以告昔王  
 術好老莊修天教大風俗之至為笑而孔子言命  
 捨人事而修天教大風俗之至為笑而孔子言命  
 以爲知者少也子貢曰夫政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  
 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夫政之文章可得而聞也  
 而爲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夫政之文章可得而聞也  
 佛老爲聖人之學者恥不言性命之可說也夫政之文章  
 浩然無當而不可窮觀其貌超然無著而不可搥豈此文

眞能然哉蓋中人之性安於放而樂於誕耳使天下之  
士能如莊周齊死生一毀譽輕富貴安貧賤則人之  
名器爵祿所以屬世摩鈍者廢矣陛下亦安用之而況  
其實不能而竊取其言以欺世者哉臣願陛下明教有  
司試之以法言取之則風俗稍厚學術近正庶幾得忠  
涉浮誕者雖工必黜則風俗稍厚學術近正庶幾得忠  
實之士不至陷衰世  
之風則天下幸甚  
釋然矣即日召見問何以助朕軾對曰陛下求治太急  
聽言太廣進人太銳願陛下安靜以待物之來然後應  
之上悚然聽受曰卿三言朕當詳思之他日上問王安  
石以軾爲人何如安石知軾素與己異疑上亟用之也  
因問上曰陛下何以召見軾上曰見軾議學校貢舉異  
於諸人故召見之且道軾對語曰陛下何以召見臣旨  
朕爲言見卿議事有所喻故召問卿對曰陛下如此錯  
矣人臣以得召見爲榮今陛下實未知臣何如但以臣

言卽召見恐人爭爲利以進又謂朕與人官太速後或無狀不能始終此說何如安石曰陛下與人官患不考實雖與何害上曰軾又言兵先動者爲客後動者爲主主常勝客客常不勝治天下亦然人主不欲先動當以靜應之於後乃勝天下之事此說何如安石曰軾言亦是然此道之經也非所謂道之變聖人之於天下感而後應則軾之言有合於此理然事變無常固有舉事不知出此而聖人爲之倡發者譬之用兵豈盡須後動然後能勝敵顧其時與勢之所宜而已上曰卿言如此極精又言軾宜以小事試之何如安石曰臣已屢奏試人當以事此言誠是也安石因極稱惠卿其後上復謂曾公亮曰蘇軾奏對明敏可試也公亮曰京師無可試者

王安石曰軾亦非久當作府推上曰欲用軾修中書條例安曰軾與臣所學及議論皆異別試其事可也又曰陛下欲修中書條例大臣所不欲小臣又不欲今軾非肯違眾以濟此事者也恐欲故爲異論沮壞此事兼陛下用人須是再三考察實可用乃用之今陛下但見軾之言其言又未見可用恐不宜輕用紀事本末卷六十

乞改科條制劄子云伏以古之取士皆以本於學校故道  
德一於上而習俗成於下其人材皆足有材而無學自  
先王之澤竭教養之法無所本士雖有美材而無學以  
師友以成就之議者之法無所本士雖有美材而無學以  
弊則患於無漸宜先除所患也今欲復古制以革其  
專意經義以俟朝廷興學校然後講求三代所以得  
行廢罷并諸科元額內庶幾可復矣所對明經科欲  
於京東陝西許河北京西五路先置學官使之進士  
於南省所添進士府監諸路會應諸科改應進士人  
等五路應舉人并府監諸路會應諸科改應進士人

所貴台格者多可以誘進諸科  
奏乞降敕命施行以傳家集司  
狀云臣準御史臺以準御史文  
台兩府兩省待制無聞詩史臺  
月具議狀聞者無如得弊人競  
欲立強於天竊惟取士之弊以  
斯順之矣何臣竊惟取士之弊  
之甚者也何臣竊惟取士之弊  
本而大嘗專以言辭也自古而  
公卿大夫州郡舉有節也世雖  
於其風俗敦尚名節漢世者置  
賤守節取士尚華素節魏晉以  
之州郡皆置中正以品其才然  
爲州郡皆置中正以品其才然  
科而累季猶競絕進士始置一  
復使察舉絕進士始置一  
詩賦是舉絕進士始置一  
不識義理至士德則不復何  
日於壤又設士德則不復何  
其弊於是營也夫錄封彌之內  
司急於自營也夫錄封彌之內  
考之有窮人雖有跡躋之行苟善  
擯棄爲窮人雖有跡躋之行苟善

於取高第爲美官臣故曰取士之弊自古始以來未有  
若近世之甚者非虛言也今幸過陛下聖明心知新規  
之極弊一慨然發憤深認羣臣使保里選今欲知士之  
是行宜委分地加議者或曰古實保而薦之臣獨以爲  
德然古者德行不建國有卿大夫士皆以其國之賢者  
患處士之比長自幼及長朝夕察其故又擇其鄉之賢  
爲閭胥比而隱也今夫知州縣雜四爲然後州之德遠  
美惡莫得而隱也今夫知州縣雜四爲然後州之德遠  
者三歲而更近者數月而更或初到官卽遇科場遂責  
之知所部人而開之德行誠亦難矣又應開封府舉者常  
不減數千人而暇視又府獄訟之繁知府者自旦至暮耳  
不暇聽目不暇視又府獄訟之繁知府者自旦至暮耳  
乎議者又曰宜去封彌錄委司之察數人參以德行  
實而取之臣獨以爲不然夫天下之德行知州縣考尚不  
能知而有司居京師一旦集天下之德行知州縣考尚不  
其術之過以衆人之毀譽決之孔子曰衆好之必察之  
是行必察焉夫衆人之毀譽決之孔子曰衆好之必察之  
復用封彌並與獄訟不息將紛然爲亂朝廷公行賄略而  
警用封彌並與獄訟不息將紛然爲亂朝廷公行賄略而  
流之患愈不可救矣水也今彌錄固爲此數者而設之也  
以少救其弊今敢陳二策乞陛下俯加裁擇臣聞上之欲

所爲下之所歸也國家從來以賦詩論策取人不問總  
惟恐不能勝人父教其子德亦猶是也誠風化清濁  
以德行取人則士之悟必待聖朝然後正之者夫  
於州縣之於心藏之於身雖知有必待明哲於公黨  
知而舉之於朝廷何從知之人故必待明也然舉之  
法既行則於法屬請士皆無苟且要在所舉非其  
懼矣且國家以嚴法繩之勿思彼貪猾輕舉之人皆  
要枉道求進者乞爲清議所貶見棄於時雖有舉  
一多矣臣愚欲乞今後應係舉人令升朝官以上歲  
制以成舉三犯刑不以上所部重經罰贖及不孝  
不友盜竊淫亂明刑有迹或私罪重者外其餘皆得  
仍於舉狀內言明臣有迹保舉者不得舉其科某餘  
發行乞舉主並依律文論其舉後分送公諸人罪定  
發其舉主並依律文論其舉後分送公諸人罪定  
受賊錄若應舉人而論其舉後分送公諸人罪定  
簿記嚴加朝典每遇三年一者歲終委貢院勸會姓名  
奏乞嚴加朝典每遇三年一者歲終委貢院勸會姓名  
之日勤會選擇舉主最多者從上取之舉院數同則以

舉狀到台月日先後爲次於每大科場南育之奏名試人  
數具姓名開送赴貢院仍出公憑給付逐人合赴貢院  
照會限十一月內取齊十二月內引見正月內考試其  
試宮或朝廷臨時添差進士試經義策三道子史策三  
道時務策三道更不試賦詩及論明經及九經等諸科  
試木經及論語孝經一大義共四道明經加試時務策  
三道其帖經墨義一切皆不試對策及大義但取義理  
優長不取其文辭華巧唯所對經史乖舛時務者卽  
行黜落其奏名人數並依科場舊制若合格者卽不  
舊數亦聽至御試時進上明經各試時務策一者卽  
等諸科試本經大義十道所有名高下並只以道九經  
多者爲上舉家狀及授官後專部所給告身並須開  
其初舉主納人數姓名若及第後所犯私罪等情不以  
原舉主並減一等坐之未及第者減三等皆不以去官  
及赦原如此則羣臣不敢私妄舉士人皆崇尙經術  
重惜探履風俗不變矣朝廷私妄舉士人皆崇尙經術  
次莫若修學校之法以取之臣伏見自慶曆以來天下  
諸州雖立學校大抵多取士之見自慶曆以來天下  
諸州雖立學校大抵多取士之見自慶曆以來天下  
數人游藝以展私惠聚在仕官員及市井豪民子弟  
不聞有二石自謂能與虛名師長之修室多增置  
莊產積糧儲多聚生徒以虛名師長之修室多增置  
積糧儲多聚生徒以虛名師長之修室多增置

立教者不遇謹其出入節其游戲以鈔節經史剽竊  
時刻以夜繼晷習賦詩論策以取科名而已此豈先王  
立學之意邪於以修明聖道長育人材化民成俗固已  
疏矣臣欲乞命官中選州學只許置教授一人委本州  
長吏於本處充若本州無過犯有節能講說爲眾  
所服者舉補充人揀選進士明經諸科銓司遷差委  
銓司於罪在銓選內書者奏補充明經諸科銓司遷差委  
任無私罪能講說經書入初宿食其教授每日舍生唯  
子監試講說經書應舉人書者入初宿食其教授每日舍生唯  
聽講及公試外不得於學中雜置簿取三書人問以  
取在學諸生姓名書於籤上雜置簿取三書人問以  
聽過書中疑義每月使對眾解說通者置簿取三書人問以  
不問校則有罰每月中兩公試各說所習簿取三書人問以  
授考校定優劣等第具姓名出榜示說亦置簿取三書人問以  
有過犯者小過則罰錢中過則降等大過則斥出學亦  
置簿記錄每遇春秋釋奠以來說書多通外舍生到學  
及過犯情以上自前次釋奠以來說書多通外舍生到學  
等過犯情以上自前次釋奠以來說書多通外舍生到學  
宿食又選擇初等生升爲中等生始聽於學中  
皆如外舍生之法其有二人已上比較難決者卽特令  
說書及試所業以決之皆須具狀申本州委知州通判  
更加審覆委得公賞然後給牒補之如後來有過降等  
者其牒卽行抽取毀抹其教授選擇糾舉升降等第若  
有不公委知州通判覺察取勘聞奏乞行衡替其開封

舉人舊無府學並令寓教於園子監其國子監選升之法並舉人須  
實是品官子弟方得入學其教試選升之法並舉人須  
州同封府及諸州軍內舍高等生額並用本處解額不  
監開封府及諸州軍內舍高等生額並用本處解額不  
半其中額補入若遇初等開貢舉委本處未足則開之  
得通判額自其日勤會高生補及半年以上者具姓  
州通判額自其日勤會高生補及半年以上者具姓  
名結罪保明其日勤會高生補及半年以上者具姓  
高等生占不盡解額仍方許公憑其令免解直上者試  
初等有生於取解時仍別立號每七人中取一人多取  
所有高等生取解時仍別立號每七人中取一人多取  
如此則舉人亦稍惡非別立號每七人中取一人多取  
試所能知義美非別立號每七人中取一人多取  
經二三年義美非別立號每七人中取一人多取  
之路若其行義少則講說不通又占解額人由進取  
之其高生行義少則講說不通又占解額人由進取  
則全然詩賦論策偶有所長而取之者糊名入高過此  
日所試詩賦論策偶有所長而取之者糊名入高過此  
年舉人或一行無能如此裁免之恩幸得免者去遠矣  
也若朝廷又不能如此裁免之恩幸得免者去遠矣  
更張則於取士之道無所益徒更苛不若悉循舊有  
貫之為愈也文獻諸科以經義論策試進士二年議更  
貢舉罷詩賦明經諸科以經義論策試進士二年議更

為古之取士俱本於學請興學校以復古其明經諸  
 欲行廢取元石解明若謂此法多善則未也今以少壯  
 上以問安石不容無賢若謂此法多善則未也今以少壯  
 他路其間求天正理乃問門學作詩賦及其後乃入官世  
 時正當講求此乃科法敗壞人才致不如古其後乃入官世  
 事皆不習海卷百六熙甯二年四月戊午詔執經藝  
 安石議正習海卷百六熙甯二年四月戊午詔執經藝  
 者專誦數趨都舉者賦文辭一羣大臣詳議別為新道集賢  
 學士韓維議請罷舉者賦文辭一羣大臣詳議別為新道集賢  
 學士蘇頌議先士行而後藝存鄉舉里選之遺範程顥  
 之州縣使有司專考察庶幾存鄉舉里選之遺範程顥  
 言治天下以正風俗得賢才為本請修學校尊師儒  
 令每歲與材能之師任飲士於州會其學以觀其性守材  
 能與物賓與行鄉飲士於州會其學以觀其性守材  
 能者於朝謂之選士於州會其學以觀其性守材  
 觀其材然後辨論差等而命之職以考其言試之職以考其言  
 明經科進士罷論差等而命之職以考其言試之職以考其言  
 詩賦經進士罷論差等而命之職以考其言試之職以考其言

卽罷參照罷長編卷二百十六熙甯三年冬十月乙酉詔  
 六月案錢大昕朔間癸卯添差弓手富弼曾公亮不肯  
 卽罷參照罷長編卷二百十六熙甯三年冬十月乙酉詔

八日富弼曾公亮不肯卽罷參

辛亥趙國公守異長子世清坐爭襲封不當自茂防降

左武衛大將軍郢州防禦使長編卷二百十三熙甯三年七月癸丑王珪等言承

襲原注

丁未翰林學士呂公著言潁川人常秩道德修於鄉里

名實著於海內欲乞召置臺閣詔本州長吏敦遣赴闕

紀事本末卷六十五案詔秩赴闕初詔在治平四年十月癸丑可考

丁巳詔右諫議大夫御史中丞呂誨落中丞以本官知

鄧州紀事本末卷五十八案太平治述統類云誨論安石上使諭解誨詢執愈堅又奏曰臣受國恩思有

忠範惟知死節以圖報效竊以我國朝開基一百餘年四方無事前事固未聞然太平之久事固有係於聖慮

者以是思之尤當謹於措置謀謨在得人安危在於委任圖維舊德推廣恩信以至萬務講求利信病在於沈幾

默運不當形迹因事制宜去弊補廢上應天災務以安

辭乃今日之事王安石者本以文章進用竟遽為輔弼

逢迎上意張皇一時之事祖宗法度首議變更天下利  
源皆欲搖動斥逐近侍盜弄權柄傾危老成欲速相求  
人情甚鬱公議不容獨陛下未悟倚任盛時徒有累於  
治道之要進退天下去安石既視事益自信以頌於天  
知人於是盡變祖宗法專務聚斂造出條目頌於天  
爲己任是安石求去安石既視事益自信以頌於天  
縣吏奉行微忤其意則責追所用皆浮薄少年於四方  
然於是昔之疑誨太過者媿仰歎服以爲不及而誨亦  
力求外補之疑誨太過者媿仰歎服以爲不及而誨亦  
遂得罪

是月薛向除江淮等路發運使

長編卷二百十三熙寧

銅陝西錢原注云向二年六月江乃除發運案紀事本  
末卷七十六云熙寧初薛向爲江淮等路發運使不繫  
年月而長緝原注有年編異日月范忠宣奏議云臣前  
通鑑在四月丁未與長編異日月范忠宣奏議云臣前  
末累言薛向在陝西罔罪狀顯明不當曲加恩貸仍  
業將使用及張靖不當先於罪人欺中人之性易罰以  
夫靖爲計遇邪事皆盡謂憲典可欺中人之性易罰以  
張靖致累陛下聖政之專治賦則薛向姦詐必更甚  
差除致累陛下聖政之專治賦則薛向姦詐必更甚  
又委以六路生靈使專治賦則薛向姦詐必更甚  
於陝西緣陝西有都統屬又有非時使命往還訪察若  
窮廷信臣不爲向所統屬又有非時使命往還訪察若

是臣察善惡朝廷易爲得聞而向以巧能彈縫尙敢肆  
爲欺惑今來東南六路官吏皆不能伸陳卽向姦欺正  
使命采訪加東南諸郡民力多困窮近復連被水災足  
以自恣又聞陛下當遣寬厚仁愛之使惟復連被水災  
要朝廷優恤陛下當遣寬厚仁愛之使惟復連被水災  
俾得漸就當完心困窮亦必別生事變則於治亂所繫  
肆誅求或致民心困窮亦必別生事變則於治亂所繫  
非輕復居謙垣豈敢必區區黷聖明其言不朝廷賞罰  
非強復居謙垣豈敢必區區黷聖明其言不朝廷賞罰  
爲重六路生民可憂復遇陛下聖明其言不朝廷賞罰  
望一變奸人革心豈不盛哉如或以掩美舉使其天下無  
俗則乞宣示外左屯衛大將軍克端卒贈登州防禦  
取則乞宣示外左屯衛大將軍克端卒贈登州防禦  
廷早行責降外左屯衛大將軍克端卒贈登州防禦  
使東牟侯一長編卷二百二十八爲繼嗣原注

續資治通鑑長編拾補卷四

仁和張大昌注輯

續資治通鑑長編拾補卷五

神宗

熙甯二年秋七月乙丑朔司天監奏日食辰巳之間有

陰霧日所食不及原奏分數羣臣表賀畢沅通鑑引長

此案畢氏引此未知所據或紀事本末傳鈔有誤脫之

文今姑輯之以備考宋史本紀云日當食雲陰不見東

都事畧失載宋史全文資治通鑑云乙丑朔司天監言

日食辰巳間有雲霧遮蔽所食不及元奏分數宰臣富

粥等拜表賀傳家集載賜宰臣富弼等上表賀雲陰日

食不及分數批答省表具之朕不明庶政上表賀雲陰日

雖微陰人誰不知彼食分之少損由司麻之未構爲懼

方深奚賀之有矧明書於信史將取謗於異時宜懋乃

誠以德輔 提舉司天監所言自今每歲造大衍宣明景

福崇天明天等麻其若有日月交食合具著所食分數

及虧初食甚復未時刻遇交食集算造麻官於渾儀下

對所差句當御藥院官與兩判監測驗渾儀官驗分數

從之

紀事本末卷五十三

附朔日日食下

案此奏紀

上嘗以西夏累

世桀驚背惠寇邊朝廷每令罷兵處置無法以致侮慢

乃詔文彥博等各言邊防久遠備禦之策乃降手詔付

陝西河東帥臣條上便宜至是采合羣策凡十六門奉

旨裁處又增十事案范忠宣行狀載十事云一於鄆甯

經畧判官專董糧草三罷監牧以其田爲營田四委帥

臣監司裁省冗占官兵五新城中武藝人於近襄州軍

差使候有警急旋行句抽六沿邊次邊鄉村酒場月課

不滿二萬貫者並停開城寨酒課不務增羨七通解鹽

茶馬於轉運司入依秦漢功軍爵級置散官及牙校名

品募人入粟以實邊備九沿邊置榷場以茶併雜貨博

易仍通入解鹽額十陝解絳四州歲仍令擇使持所

著便宜與逐路帥臣再議論審擇可否侯至則再具擬

定取旨紀事本末卷八十三辛巳詔置均輸法許薛向等奏辟官屬長編卷二百六

月注二年七月十日等  
原丁丑上批向等  
事畧二年七月十日等  
得徒貴就賤因近均輸  
蓄買而制郡所有無漢武帝置大司農屬所當辦者得  
康日諸州郡自轉輸於官者皆令輸之  
有所利故曰官輸忠宣於所無之地賣之  
伏觀近降敕命遠圖淮發運司行均輸乞罷均輸法此蓋制臣  
條例之臣不務遠圖均欲近效畧取周禮斂之蓋制臣  
市實用法而謂可以平均物近效畧取周禮斂之蓋制臣  
其養民之意也臣聞人將百物奪兼併以禮求之蓋制臣  
而民與以好惡而誘民固禁今使貪鄙之民曰堯舜三代  
睦示之以好惡而誘民固禁今使貪鄙之民曰堯舜三代  
商賈之態以廉道誘民固禁今使貪鄙之民曰堯舜三代  
而欲民興以廉道誘民固禁今使貪鄙之民曰堯舜三代  
罕言利孟軻亦曰何日可異先王陳德義示殖貨利孔子  
也蓋惡其誘導之心以教民貪慾之風耳夫上之利爲不可  
必風俗非治世之教也王治民效矣苟農桑未利而  
則衣食之源節無用之費上率耕桑之儉人下化上勤衣食  
下勤儉則自然公利有餘矣今耕桑之儉人下化上勤衣食



之陳倩爲屬又請有司具六路歲所當上供之數中  
編年所用要云先度是支三歲月司條當計置諸路何皆預歲有定額  
年豐可以有多致而不敢取贏歲則多求於不遇軍國大  
不則遠方有倍蓰之輸中百物之價輕重於不遇軍國大  
費則富商大賈乘私出急因得擅用多求於不遇軍國大  
非時運使大賈乘私出急因得擅用多求於不遇軍國大  
以發運使大賈乘私出急因得擅用多求於不遇軍國大  
給周知諸路遠有無而移倉庫所常上以錢貨經其用之權不  
就賤用近諸路遠有無而移倉庫所常上以錢貨經其用之權不  
買以待上近諸路遠有無而移倉庫所常上以錢貨經其用之權不  
乾學以通手後賜緡云八月進則天章閣待制遣太常少卿徐  
羅拯以通手後賜緡云八月進則天章閣待制遣太常少卿徐  
賦入皆得消息斂散之事法而卿忠誠內固能備舉職業  
導揚朕意底於成績朕甚嘉之卿忠誠內固能備舉職業  
匪石豈可轉也卿其濟之嘉卿忠誠內固能備舉職業  
然均輸法訖也卿其濟之嘉卿忠誠內固能備舉職業  
亦不能成也卿其濟之嘉卿忠誠內固能備舉職業

甲申日下有五色雲長編卷二百二十二熙甯三年六月

色雲已見二年七月甲申癸酉原注新紀癸酉日又書有  
二年七月甲申癸酉原注新紀癸酉日又書有  
史之誤案長編削去三年六月癸酉俱書有五色雲則原  
文必存於此今據以輯入又六月癸酉俱書有五色雲則原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二十二熙甯三年六月

癸未

長編卷二百五十四熙甯七年六月乙酉上誦財

九日皆供營事可

癸巳

使編卷二百二十一熙甯四年三月甲辰詔罷

案原文

副監議鹽法原注二年七月二月十九日可考

已佚

詔緣邊安撫使王韶相度招撫裕羅格勒

原注二百二十六熙甯四年十二月戊辰密院進呈詔

機宜乃元年冬被詔相度招撫乃二年七月

月朱史預詔功已於二年七月辨之案辨朱史原

詔功已於二年七月辨之案辨朱史原

長編卷二百二十六熙甯五年三月丁丑郭達奏

羅格勒郭達奏

詔撫裕羅格勒

羅格勒郭達奏

傳又云元熙甯五年三月丁丑郭達奏

羅格勒郭達奏

渭源羌與夏人皆欲屬之諸將議先致討詔因按

羅格勒郭達奏

引數騎直抵其帳諭其成敗遂留宿明旦兩種皆遣

羅格勒郭達奏

據此則東久之龍阿率其屬十二萬內附所謂包順

羅格勒郭達奏

編辨朱史或即辨其是非由詔旨也

羅格勒郭達奏

八月乙未朔詔謀殺自首及案問欲舉並依今年二月

二十七日敕施行先是呂公著等定按問欲舉如王安石議詔依所定於是審刑大理寺官齊恢王師元蔡冠卿等皆以公著等所議不當中丞呂誨與諸御史亦皆論謀殺不當用首法文彥博以爲殺傷者欲殺而傷者而已殺者不可首呂公弼以爲殺傷於律不可首會富弼入相上令弼議而以疾病久之弗議至是乃決而弼

在告不與

紀事本末卷七十五

丙申司馬光

上疏曰

案傳家集二年八月五日體要

此位者視朕曰近臣盡規以事之恥與上同也今在  
日詔敕傳曰近臣盡規以事之恥與上同也今在  
此位者視朕曰近臣盡規以事之恥與上同也今在  
議竊歎若以爲其責不在己夫豈皆習見成俗以爲常  
然其亦有含章懷寶待倡而發者耶今百度墮弛風俗  
倫窮薄惡災異譴告不一此誠忠良助朕憂惕以創制  
改法救弊除患之時宜令侍從官自今視朕過失與朝  
廷政事之闕無有巨細各具章奏極言無隱言善而  
不用朕有厥咎導之而弗言爾爲不恭朕將用此考察

在皇在  
於帝位  
暈祇康  
刑誥罔  
任其曰  
人可庸  
賞刑庸  
罰明祇  
罪此威  
而道威  
已以顯  
苟示民  
能民言  
擇公是  
卿故用  
牧王其  
伯者可  
而之用  
屬職祇  
足庶攸  
言良曰  
得等智  
體尊以  
有元拱  
分避之  
宗

任之則其餘不待擇而稱矣謹察公卿牧伯之賢愚善惡而進退誅賞之則其餘不待進退誅賞而治矣然則

王事者不為煩此治事之要也臣竊見陛下日出視朝繼

以經席將及日中乃還宮禁入宮之後竊聞亦不自閒

省閱天下奏事羣臣章疏逮至昏夜又御燈火研味經

史博觀羣書雖中宗高宗之不敢荒甯文王之日昃不

食臣以為不能及也然案傳家傳此下有孜孜求治於

今三年而功業未著者殆未得其體要故也紀事本末

案傳家集此下有云祖宗創垂統緒為後世法內則設

中書樞密院御史臺三司審官審刑等在京諸司外則設

設轉運使知州知縣等眾官以相統御上下有敘此外則

謂綱紀者也今陛下好使大官以相統御上下有敘此外則

此百官所以弛廢而萬事不肯竭忠小臣之事小臣侵大

盡知朝廷之事且類求也昔漢文帝問陳平天知者言

決其及錢穀出入幾何平曰陛下問獄責治粟者

史可也使卿大夫各得任其職此乃宰相事也若平者

可謂知治體矣今之兩府皆古宰相之任也中書主  
 樞密主武若至百官之長非其充條公忘私以盡民  
 兩府之責也苟能精選曉諭各使久於其任掩不盡  
 事也陸下官則諸路名道不能亂偽不患財利之不安  
 司使副無功則官道三司例何患一財局聚不豐  
 功則自富處之有退名道三司例何患一財局聚不豐  
 乃使之兩府大臣悉取三司皆不與聞臣恐所改更  
 與之謀議而徒亂宗成法後府庫耗竭於上下百則  
 必勝於其舊而農商失業者數之振矣且府則於上  
 非宜吏緣為姦心離駭將不復振矣且府則於上  
 姓無所不總若百官之職皆使兩府治之則苑馬四  
 事無不於下若百官之職皆使兩府治之則苑馬四  
 勝其勞而不在下若百官之職皆使兩府治之則苑馬四  
 苑主課利今乃使監牧所屬羣牧司四園主苑馬四  
 司提舉司則在下者得使專權自恣而在上者為無  
 其下者得使專權自恣而在上者為無  
 未得其體也凡天稟其上下能治乎若此官在者為  
 州者當委之帥然州事乃可集何則久之任其位議  
 當委之帥然州事乃可集何則久之任其位議  
 知其物宜賞罰之權不足休戚所部之任守使信服  
 也今朝廷每有一事不委之帥然州事乃可集何則久之  
 方畧責以成效而施其刑賞常好別道守者街命奔走

旁午於道所至徒有煩擾之弊而於事未必有益不若  
勿遺之爲愈也夫事之利所害者之或遇公非忠信之人能  
素知不免其時或遇私者則是非以爲之倒  
猶僅能得其一二交於前而監守不能辨也  
置矣此二者爲益非將帥之論積久皆察與目皆往  
害事而少能求與一勢不朝之議也其積久皆察與目皆往  
毀譽之粗詳求與一勢不朝之議也其積久皆察與目皆往  
利害臨積久而賢者以黜陟此乃愚昧私利而累歲而不知  
雖知能行其職也又庸人之當情苟遺使己出則亂當更  
而不去之更擇賢者以黜陟此乃愚昧私利而累歲而不知  
使壞行其職也又庸人之當情苟遺使己出則亂當更  
沮壞行其職也又庸人之當情苟遺使己出則亂當更  
畫曲盡其宜在彼官吏若庸人之當情苟遺使己出則亂當更  
同曲盡其宜在彼官吏若庸人之當情苟遺使己出則亂當更  
我何敢與今及力而遣之必歸於後日之使專使悅不悅  
而授我與今及力而遣之必歸於後日之使專使悅不悅  
哉此所以謂不遠而遣之必歸於後日之使專使悅不悅  
夫使所以通遠而遣之必歸於後日之使專使悅不悅  
古使所以通遠而遣之必歸於後日之使專使悅不悅  
司自爲之任苟得而遣之必歸於後日之使專使悅不悅  
或所謀畫之未得其所隱蔽於人使遠矣若人若  
實刑其直決其事是不得其宜別廷欲察其罪惡內之審其  
實監司有罪則當刑是不得其宜別廷欲察其罪惡內之審其  
實監司有罪則當刑是不得其宜別廷欲察其罪惡內之審其



於私門怨謗歸於陛下矣安得謂之威福在陛下耶  
陛將帥省府除授之諸路監司此皆一事一人之於兩禁美下  
藩所屬當除授之際而黜去者或更改官而升資  
邪貪狠之入則威福之在太偶未  
或久復進則威福之在太偶未  
之思也非此則面譽之剛斷必欲威福在太偶未  
可立致者以觀之則諛不忠也明剛斷必欲威福在太偶未  
曷若在位者既皆得其人矣然凡舉一事則與之公議於  
之使各言其志除其官亦與之公議於朝而行之能復舉所  
不復奪也凡除其官亦與之公議於朝而行之能復舉所  
陛下清心平慮擇其賢者而用之皆復舉所  
如下則議者舉者雖在公卿大夫此行之者不  
如安得謂之威福之在太偶未  
久行臣竊恐以未得其司牧之固羣百人羣居無所統  
散則亂是故立君決之誰決之乎所以人心是非如行刑賞  
相治故從人君決之誰決之乎所以人心是非如行刑賞  
若人君復不肯決之誰決之乎所以人心是非如行刑賞  
一凡舉一不為賢或野以爲不肖而取之是自古而  
然人必或以事野以爲不肖而取之是自古而  
非則安榮取非而在舍是則危辱臣下及庶人然而終決  
分也是以聖王重之故博謀羣臣下及庶人然而終決

之者要在人君也古人之極致斷日謀之在多斷之在天獨故可以定之在獨謀之非若知謀而不知斷則多是用不道不集發言盈庭私志敢執其咎如匪行邁謀是用不聽維道言是爭如彼先室民衰亂之政也詩云謀夫孔多不得於道言是爭如彼先室民是程謀是用不潰于成言周室之衰人臣不知先王之也漢世國家有典禮大政不能定其可否而先王成于道務爭近小之事人君不能定其可否而先王也大夫士議即議其議者固不能一獄而事必終成于道矣於是天子稱制決之曰丞相議是或曰參尉當舉下厭然無有不稱制決之曰丞相議是或曰參尉當舉此誠善矣然終不肯以聖志再裁遂使羣臣有勝事以巧文相攻非嘉朝也夫政體損於下之極巧臣愚深恐口相擠之難明德流無者以巧文相攻非嘉朝也夫政體損於下之極巧臣愚深恐口相擠之難明德流無有以巧文相攻非嘉朝也夫政體損於下之極巧臣愚深恐口相擠之難明德流無四方取輕夷狄非嘉朝也夫政體損於下之極巧臣愚深恐口相擠之難明德流無王之道揆之若權君務明先王之矩道於方圓鑄者以流忽不可欺矣是必茂故也近者州道而人習律令殺本根既植則葉必茂故也近者州道而人習律令殺其夫重傷垂死情無可憐也近者州道而人習律令殺疑中材之吏皆能立斷事已經理甚明已傷不人習律令殺為死罪而前知命兩州許文過飾非妄為巧說朝部無死罪而前知命兩州許文過飾非妄為巧說朝部無復制定奪一者再論縱橫至今未定夫以田舍一婦人收

罪在四海之廣萬幾之眾其事之紛紜何啻秋毫之末  
朝廷欲斷其獄委一法吏以決之爭執非禮不決禮  
可疑也原情制義者將何事以分爭辨訟非禮不決禮  
之職也刑之謀殺爲一事爲二事謀爲所因禮不爲所  
之獄哉彼之謀殺爲一事爲二事謀爲所因禮不爲所  
苛察繳繞論論乃文法吏之事謀爲所因禮不爲所  
留意邪今議論歲餘而後成法於爭棄百代之常典悖  
三綱之大義使彼良善無告姦凶得志豈非徇其枝葉  
而忘其本根之所致邪若此之類臣竊恐似未得其要  
也此皆眾人斧錢爲私議歎而莫敢言者臣竊恐似未得其要  
恩深重不願斧錢爲私議歎而莫敢言者臣竊恐似未得其要  
本末附丙申日見月乙未朔丙申爲八月初二日宋史  
全文資治通鑑與紀事同日據傳家集注云八月初五日  
日其上必乙未朔推之初一事附丙申日也兩  
異其日必有一誤今依紀事附丙申日也兩  
壬寅權知曹州韓鐸除河東路提點刑獄使長編卷二  
甯三年十月甲戌提點河東刑獄屯田郎中韓鐸徙陝  
西原注權知曹州除河東憲在二年八月八日案周  
必大法凡安撫提刑司處皆以師憲爲名  
所立法凡安撫提刑司處皆以師憲爲名

癸卯侍御史劉琦監處州酒稅案宋史本御史裏行錢

額監衢州鹽稅初御史知雜劉述及琦額等言曰臣竊

見陛下用王安石為參知政事案宋史蓋以其專肆胸臆輕

數月中外人情嚮然不安案宋史蓋以其專肆胸臆輕

易憲度而無忌憚之心也案宋史蓋以其專肆胸臆輕

治於成康今安石反以管商權霸王之術必欲如唐虞

取謂朝廷臣下違信其言侵奪三司利柄開局置官引

乘王汝翼之徒豈能通曉錢穀周知天下利復引爵盧

為發運使兼領均輸之職信如詔書之徒貴就賤用近

易遠固亦無害然使小人行事其變易是所入不

免奪商賈之利商賈既不行則稅課虧矣是所入不

之常入其利以仰給經費官則易物有難售者未

均配民以取其直既壅塞難脫禍則必加焉矣

兼破家業以應期會者不然則刑罰從而加焉矣

道與司馬許遵妄謀殺自首按問之法則偏見而

立新議差韓維再議而皆附安石所議又密院同議

文彥博所定既協公道皆附安石所議又密院同議

富弼在病告不俟其出朝廷即行安石所議又密院同議

畏其強陛下或乞其辨乃至此耳百端人章辟光妄戲降故

外遷之文在假集賢尚不專行聖旨如安石此皆挾視

事列若無補事者東都事畧云熙甯初琦自通判

情非謁節以補事者東都事畧云熙甯初琦自通判

安石初得專侍胸臆與劉述以上疏以三司利柄而行王

公亮固寵畏避不言琦與劉述以上疏以三司利柄而行王

舉人歷官無歸向謂之賢當以平而學仁義之致位天應

士人遭時不歸向謂之賢當以平而學仁義之致位天應

府今以廣聖德今乃專當以平而學仁義之致位天應

沃一至於此剛復自任則又甚焉不之議務容悅之心行

下為何如主也霸國諸侯之術唐室衰世出堯舜之治指

日可復恭之甚也霸國諸侯之術唐室衰世出堯舜之治指

聽以不恭之甚也霸國諸侯之術唐室衰世出堯舜之治指

任慮安天下元臣等願公亮位居丞弼之遇三朝當

警以固寵榮安石對之畏避之意陰自結援更相稱

政大臣之體乎况公亮久妨賢路無補時政亦宜罷免

時述坐判刑部繳劄被劾未伏故琦顛先貶末紀事本

御史知雜事劉述判刑部坐受刑名劄不即下貶知江

賈台直監是局合甫卷五

州又劉述傳述兼判刑部安石爭謀殺刑名述不以爲是及敕下述封還中書奏執不已安石白帝詔開封府推官王克勤述罪於是述疏顛將出臺於眾坐罵孫昌齡率御史劉琦錢顛同上疏顛將出臺於眾坐罵孫昌齡曰平日士大夫未嘗知君名正以王安石昔居憂金陵君爲幕府官奴事安石乃薦君及彭思永得舉爲御史今日亦當少念報國柰何專欲附安石求美官顛今日罪分當遠竄君在後爲美官自謂得策耶我視君犬彘之不如也遂拂衣上馬紀事本末卷五十八案宋史劉述傳

疑其太重安石曰蔣之奇亦降監當

乙巳罷殿中侍御史孫昌齡爲尙書屯田員外郎通判  
蕪州先是昌齡言臣累辨謀殺之法非是遂貶紀事本末卷七  
十五案宋史孫昌齡以論新法貶王宗沐通鑑孫昌齡  
始以附安石得進顛將出臺罵昌齡而去於是昌齡亦  
言王克臣阿奉當權欺蔽  
聰明遂黜昌齡通判蕪州  
司馬光言案紀事本末不

論責降劉述等劄子為八月十一日為乙巳臣竊聞知雜御史劉

述集賢校理丁諷宋史本紀王戊丁諷坐受審刑詳

議官王師元遼宋史本紀王戊師元坐許皆執守謀

殺刑名被劾案傳家集作侍御史劉琦錢顛皆以論執

政降監酒稅案傳家集作皆以論列政府公事除員外

臣聞孔子曰守道不如守官孟子曰有言責者無不驚愕

已傷自首刑名天下皆知其非今朝廷既違眾議而行

之又罪守官之臣恐重失天下之心紀事本末卷五夫

絕食鷹鷂求其鷲也鷲而烹之將何用哉案傳家集此

踐祚以來待至如皮公弼陛下明知其貪闔充國陛下

明知其猥也二人皆以知縣權發三司判官公事及得

罪而出皆為知州今琦顛案傳家集此下有止以迕

良吏台直學士琦顛

犯大臣遂降為監當然則狂直之罪重於貪猥得罪大

臣甚於得罪陛下也臣竊恐天下傳家集側目箝口

以言為諱威福移於臣下聰明有所壅蔽非國家之福

也案傳家集此下有云臣備位近臣親被明詔觀朝廷

乞赦劉述等勿劾更不取勘琦顛等與本資案傳家

除一般敘差遣不報紀事本末卷五十八案宋史劉

庶幾稍息羣議不報述傳開獄具述三問不承安石

通判帝不許以知江州諭歲提舉崇禔觀

丙午詔同修起居注范純仁罷同知諫院初純仁以言

辭向不可為發運使不合案太平治述類宋史全文

為發運使或致民心別生事變上曰今發運使兼制置

六路財用務在均適有無何由乃致百姓人情怨駭純

仁曰人主不當言利但務農桑節用而又申中書案宋

不純仁論上章疏語多激切宗怒曰今日忽聞詔令

以臺官劉琦等言多失實事輒近名擅去官曹動喧朝

聽各落御史降充監當者聞命之際中外震驚蓋人臣

以率職為忠人君以納諫為美案范忠宣奏議此下有

勤不勸納諫之風是以仁宗皇帝開廣言路優容諍臣

執政不敢任情小人不能害政致太平日久億兆歸心

先皇帝容納直言未嘗變色是時呂誨與臣為御史亦

嘗擅納告身皆蒙慰諭封同案范忠宣奏議此下有云

下之所親見固陛下案范忠宣奏議此下有思紹先烈而

因二三執政不能以道致君教化或失其後先刑賞或

乖於輕重中書藏其本末但致外議喧騰凡居言責之

臣敢不卽時論奏既許風聞言事卽是過失得原而柄

臣遂摺撫其罪案范忠宣奏議此下有云欲其畏避播

陸下將何所賴且執政王安石以文學自負以議論得

君專任己能不曉時事而又性頗率易輕信難同舉意

發言自謂中理案范忠宣奏議此下有云陛下欲求近功

忘其舊學舍堯舜知人安民之道講五霸富國彊兵之

術尙法令則稱商鞅言財利則背孟軻鄙老成爲因循

之謀棄公議爲流俗之語異己者指爲不肖合意者卽

爲賢能所以薦辟向爲通才指呂誨爲無用致陛下無

從諫之美時政有揠苗之憂案范忠宣奏議此下有云

陳奏孟子曰不以舜之所以事堯事君不敬其君者也

資而安石議桑羊之術不恭甚矣四方百姓未

年高不退廉節已虧且欲安石見容惟務雷同苟且舊

則拘好文法今則一切依隨趙抃心知其非而辭辨不

及安石凡事不能力救徒聞退有後言此皆陛下朝廷大臣所爲安得政令無失

蓋以安石之心將欲果於興事所以深惡言者懲戒後

來殊不知成湯罪己而興再拜昌言曰陛下奮衰則

有防川之蔽秦法雖暴而有敢怒之民陛下奮衰則

洞照古今豈可啟寵偏聽而失天教之望陛下奮衰則

氣虛懷深爲國計將琦等責降告敕速解其機務或且

可久在中書恐必任性生事宜速告敕速解其機務或且

經廷足以答中外之心弭未然之患如是則商湯改過

之美可復見於今帝堯從欲之仁不患獨稱於古臣遂

大願然雖臣久居今月十日之職事已未敢復致在聖

政有失雖臣久居今月十日之職事已未敢復致在聖

諫垣輒已家居待罪自改作而臣職事已未敢復致在聖

只竄以警百官貼黃今後別作同僚每欲主張親知但

陛先同議論後劉進之被勸行恐避則言者無由奏彈

劉述既見事有未安自當不書下人糾察在京刑獄

亦曾繳納詞頭不肯入謝今日云臣忠糾察在京刑獄

陛等詳察范忠宣奏議第二狀云臣忠糾察在京刑獄

心尚冀一伸伏緣臺官爲天子耳目將使督察百辟以之

防權倖之非今琦等一言極臣便蒙落職監當若君  
父之過則皆因大臣舉措不謹玷累陛下不察其心更  
自有所玷累則忠臣孝子甯忍不言陛下今多士盈廷大  
人貶所執政陛下更乃法令驅之使方大臣則其任性  
半趨附不惟自推下耳目雖欲制取必傷終始之恩所以  
恣行何所成執大政而督察之任委之臺官候有過則  
主雖當仰以使道也陛下懼上臣全君臣之恩此是從古  
使彈擊下以要道也陛下懼上臣全君臣之恩此是從古  
以來馭臣之正朝延之失公亮等以純仁狀進又落起居  
還臣死之日猶生之公亮等以純仁狀進又落起居  
則臣死之日猶生之公亮等以純仁狀進又落起居  
舍人同修起居注西通事本卷五十八案續宋編年資  
中府初純仁自陝西通事本卷五十八案續宋編年資  
統必精意邊事對曰城郭完全甲兵粗修儲糧久主漕  
俾然曰卿材能如此朕所倚賴對曰願陛下無深意於  
邊事恐費臣觀望要功生事倚賴對曰願陛下無深意於  
財用厚嘉納之純不雅與安石厚善至是數言時事多  
之變上嘉納之純不雅與安石厚善至是數言時事多  
安石最言辭向不雅與安石厚善至是數言時事多  
純仁又言琦不當罷請速發安石機務留章不樂下純  
力求去不許未幾罷諫院為起居舍人純仁曰是固辭安石  
遣所親諭純仁曰已議除知制誥矣純仁曰是固辭安石

我怒也言不用萬鍾何加焉遂錄所上狀申中書安石見  
之怒攬以白上純仁言王安石自陝西詔還法度培克財利民心不  
諫宋元通鑑云純仁言王安石自陝西詔還法度培克財利民心不  
南書曰怨豈在明曰不見是圖願陛下圖亂而為監戒者是  
也謂曰卿善論事宜為朕條陳古今治亂文武多事也治者  
遂帝曰尚書解以進曰其言皆堯舜禹湯文武多事也治者  
天無尚書解以進曰其言皆堯舜禹湯文武多事也治者  
疏必累臣易此願深究而力行之帝切於求治多延見  
論法於六路純小忘大貪近暗遠願加深察及薛向行  
政今乃效桑宏羊言輸親奉德音小欲修先王補助均  
基禍又云劉琦錢顛等一輸親奉德音小欲修先王補助均  
半趨附陸下又從而聖人之才將何求不至道遠者理當  
馴致事大者不速成而聖人之才將何求不至道遠者理當  
僮欲事成急就必為檢所乘宜速還言者而退安石  
以答中外之急就必為檢所乘宜速還言者而退安石  
職改判國子監留仁去意愈確及錄所上章申書安  
石大怒乞加重貶帝曰彼無罪姑與一善地命知河  
府尋徒成都轉運使以新法不便州縣未得行趙  
石怒其沮格以事左遷知和州編年備要云曾公亮  
并得純仁遂起蔽奸之謗如安石者學給辨勝年壯氣  
白首佐朝遂起蔽奸之謗如安石者學給辨勝年壯氣

豪議論方鄙於古人措置肯諸於僚黨至使山林末學  
草澤後生放自有之天良樂塗附之異說拖紳朝序非  
安石之黨則指爲俗吏圓冠校字非安石之黨則指爲  
迂儒又言安石平居之間筆舌且爲之際身心管  
商待聖主爲可欺視同僚爲不物爲臣如此事主若何  
伏乞申睿斷大決羣疑正安石過舉之謬以幸邦家白  
罪俾還田里

庚戌制置三司條例司詳檢文字蘇轍言

任奏狀云右臣近蒙聖恩召對便殿面賜差使仍奉德  
音拙議辭避伏自受命於今五月雖日夜勉強而才性  
樸拙疏每於本司商量公事動皆不合案樂城集此下  
論迂疏每於本司商量公事動皆不合案樂城集此下  
創制此局將以講求財利循致太平宜得同心協力之  
人以備官屬而臣獨以愚鄙固執偏見雖欲自效其勢  
無臣已有狀申本司具述所論不同事件案樂城集此  
由憫臣孤危伏乞除臣一合入差遣案樂城集此  
未賜誅譴孤危伏乞除臣一合入差遣案樂城集此  
敢不策勵純以酬恩私臣無上閱轍狀問轍與軾何  
任瞻天請命激切屏營之至無上閱轍狀問轍與軾何  
如觀其學問頗相類王安石曰臣已嘗論奏軾兄弟大

抵以飛箝掉闔爲事上曰如此則宜時事何以反爲異

論紀事本末卷六十二卷六十六宋續編年資治通

利蘇轍失苗夫商賈之事曲折難行其買也先期而

今將變爲青苗夫商賈之事曲折難行其買也先期而

與錢其賣也後期而取直多相濟委曲相通倍之厚然

息由民各輸所官買是物必先設官置吏爲費已厚然

後使民各輸所官買是物必先設官置吏爲費已厚然

必費其旅在不行此復如前商賈之利何緣可得以官買之

騰沸商旅在不行此復如前商賈之利何緣可得以官買之

悉具在患在不行此復如前商賈之利何緣可得以官買之

逐路置官農號爲提舉別以立賞罰以督其成法度雜以

至於民捨之則錢布於外頓荒水旱有不可知欵之則紛

外民遂後河南北府何頓荒水旱有不可知欵之則紛

有農復任而誤轍於至逐之悉騰必後息與今利論抵以飛箝掉闔爲事上曰如此則宜時事何以反爲異



不素講未吏知水利之所在而先遣使者所至必將求  
之官吏必求之於民不知而告者有實無可告野  
興事至於甚多或欲使此水助錢而官自雇人或欲使  
城郭等第之民與鄉戶均役或使品官之家與齊民  
並事此三者皆見其利不見其害也田以爲生不可不  
用鄉戶猶官吏之不可不用士人也今乃捨此不用無  
逃亡之憂樓魯而少許故無欺之患今盜用之舍此不  
而用浮浪不根之弊今國家設捕盜之吏有盜用之舍此不  
者必有鼠逸之弊今國家設捕盜之吏有盜用之舍此不  
較其所有獲縣尉常密巡檢常疏非巡檢則愚縣尉則智  
蓋弓手鄉戶之與屯駐之客軍異耳今將使觀近歲捕  
盜則與鄉戶頗得雇人然至於所雇逃亡鄉戶觀近歲  
雖使鄉戶頗得雇人然至於所雇逃亡鄉戶觀近歲捕  
今遂欲於兩稅之餘雇人然至於所雇逃亡鄉戶觀近歲  
戶舊法革去無餘雇人之責所謂之庸錢以備官雇鄉  
租庸調爲兩稅取大庸兩稅兼之矣今兩稅如舊奈  
稅之額則庸是租調與庸兩稅兼之矣今兩稅如舊奈  
何復欲取庸蓋天下郡縣上戶常少下戶今兩稅如舊奈  
役煩多者徭役簡是以中下戶之便下戶實難顛倒於  
之高低例使錢助上戶之便下戶實難顛倒於  
未見其可然議者皆謂役中下戶之便下戶實難顛倒於  
轍觀三代之間務農最切而戰陳田獵皆出於農苟以

急之際郡縣所轄重可見矣城郭人戶雖兼并然而緩  
歲將借其力以捍敵故財之在城郭者與在京師無異  
也方今雖天下無事而三路獨充役將何取濟故不如  
之加寬假使民皆息誠國家之利也  
免成邊遂欲使衣冠不與編戶齊民之役自公卿  
以三日無得免者以三大戶之役而較之三日之役  
世既重矣安可復加哉蓋自古既用其力者皆復其  
將用人舊法良有深意以爲責之以學而奪其力者  
家聖而病其私人所難兼是以不取奈何至於官戶而  
於公役之且州縣差役之法皆以丁口爲之高下已  
又將從之且州縣差役之法皆以丁口爲之高下已  
去鄉從之且州縣差役之法皆以丁口爲之高下已  
爲據必用丁則州縣差役之法皆以丁口爲之高下已  
民爲重今朝廷所以條約官戶如租田宅斷買坊場  
發舉貨財與眾爭利比於平民皆有常禁苟使之與  
皆役則昔之所禁皆當廢罷之則其弊必甚不罷則  
不如爲民此徭役之法今將變爲青苗愚鄙之人亦  
將改爲均輸常平之法今將變爲青苗愚鄙之人亦  
未達昔漢武帝外事四夷內興宮室均輸常平之法今  
支用賈人桑羊之說買鹽賣貴謂之均輸雖曰民不加

賦而國用饒足然而法術不正吏緣爲姦培克日深民  
受其病孝昭心甚於漢何者不意今世此論復興眾口紛  
然皆謂其患必甚於朝廷破規矩解繩墨使方者馳騁  
未見桑羊之嗜以輒觀之其害必解不勝言矣誠止今  
自法之初其說甚美徒言徒貴就賤用近易遠苟誠大  
於此則似亦爲難不然言販賣然既許之官吏變易體甚  
易行而與商賈爭利者未之聞也夫商賈之專曲  
折難行其買物與商賈爭利者未之聞也夫商賈之專曲  
相濟委曲相通倍稱之息由此而得然後商賈之專曲  
不期而官各輸其物必先設官置吏簿書往取直多亦  
厚然使民必貴及其所賣非良不售非賄不商行是以官  
買之價比民必貴及其所賣非良不售非賄不商行是以官  
何緣可得徒使民必貴及其所賣非良不售非賄不商行  
欲捐數百萬緡以爲均輸之商法但恐此錢一出不可復  
還且欲用忠實之人則患其出沒難考委任之患尤難得  
所以未喻也常平條以較時斂之俱存農以時散乃改其  
必欲修明舊制不過時斂之俱存農以時散乃改其  
末欲散既得物價自貴賤之問亦農以時散乃改其  
成法維以青苗逐路置官號爲提舉別立荒賞以乃改其  
虧法度紛紜何至如此而況錢布於外凶荒水旱有增不

可知所以未喻也凡此數事皆用之不詳論明公之所  
深究以才性樸拙學問空疎見寬不勤成特賜數  
欲勉勵自得外任一官苟免罪戾而明公選賢舉能以備  
奏使兩獲所欲幸款厚焉東都事畧蘇轍傳安石欲行  
僚佐不免妄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復言青苗會河北轉  
良苗不致妄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復言青苗會河北轉  
運使王廣廉言與安石有理由遂行安石必迎合生事然  
獻等八人欲遣四方訪遺利中外可知安石怒除河南  
莫敢言以書抵安石力陳其不可安石怒除河南  
府推官改著作佐安石力陳其不可安石怒除河南  
郎書南京判事

至者堯舜之道坦然而用其私心依禮義之偏為霸者之  
事也王道然本乎人情出於禮義若履大道而行之  
無復同曲霸者崎嶇反側於曲徑之中而卒不與堯  
舜之道故誠心而王則王矣假作左霸則霸矣案宋  
史本紀八月辛酉以祕書省著作佐郎程顥王韶  
並為太子中允權監御史襄行續宋編年資治通  
鑑附五月中允權監御史襄行續宋編年資治通  
薛應旂通鑑舉玩通鑑云顥自晉城合改著作佐郎

至是呂公著薦爲御史帝素知其名數召見每將退必曰類來求對欲常見卿不知一日從容咨訪報正午始趨出庭中以誠意感悟主上帝嘗徒推賢育材爲先不辭繁務以誠表弟張載及弟程頤爲首又勸帝防未萌之欲以及勿輕天下士帝俯躬曰當爲卿戒之帝嘗召蔡元欲所擬拾羣下短長以使臣拾遺補闕裨贊朝廷則可臣擬居職數月章疏屢上又論名則不能帝以爲得人初法皆本諸人情極乎理物聖人之所以必爲聖人者有先後用之有緩急在講求設施如何耳帝嘉納之又蔡明道文集論王霸之辨疏霸則易矣帝謂差若豪釐繆以千里者其初不可不審也故治天不能感必力進於道而莫之禦也苟以霸者之心而求王道之成是街石以爲玉也况下於霸者哉陛下之事而曾西恥比管仲者義所不由也况下於霸者哉陛下之事下躬堯舜之資處堯舜之位必以堯舜之心自任然後爲能充其道漢唐之君有可稱者論其心則非先王之學考其時則皆繼於後政乃以壹由之見幸致小仁政而不素講其使其道大明而後行則或出或行仁政而不素講其使其道大明而後行則或出或

入終莫有所至也夫先聖之大不可以後察其志不可慢其  
大先其所後也夫先聖之大不可以後察其志不可慢其  
時不可失也惟陛下稽先聖之言以四事之理知堯舜  
之道與已反成天下之務而後可以尹躬暨湯咸有一  
德之臣曰一哉王心誠以致一而後可以尹躬暨湯咸有一  
三公不必備也惟其小人誠以致一而後可以尹躬暨湯咸有一  
若謂之必愈也蓋小人誠以致一而後可以尹躬暨湯咸有一  
賢之則其庸人可參之哉欲為聖賢之事而不能同豈不  
參之則其庸人可參之哉欲為聖賢之事而不能同豈不  
則聰明不專而志意惑矣今將矯正古深錮之弊為  
生民長久之計非夫聽覽之明盡正邪之辨致一而  
不為大矣臣獨以為不然所謂更張者願於更張而  
則其害大矣臣獨以為不然所謂更張者願於更張而  
耳其動皆稽古質義而行則何為謹莫大焉願於更張而  
苟簡卒致敗亂者自古以來何常師聖人之言法  
先王之治將大有為而反成調患者乎願陛下奮  
錫勇智體乾綱而斷十許家港東決泄甚  
又河北流既塞自其南四里許家港東決泄甚  
名恩德滄靜五州軍境案十朝綱要宋史本紀戊  
申河徙東行河渠志一月戊申命司馬光都大提  
舉修二股工役呂公著言乃罷遣光相董役非  
以衰崇近職待遇子張鞏奏上約累經泛漲并下  
快北流稍自閉戊子張鞏奏上約累經泛漲并下

於山東故爲害大分則害小矣鞏等亟欲塞北流皆  
鞏等不爲成於國則亦無所害何則西塞北流併張  
上約苟存東流必增北流必減使分爲二流於光  
居河之側聽河無虞猶懼地保今欲橫截使行庸  
然昨經大帝曰若上約可保今復何慮且難  
上約耳大帝曰若上約可保今復何慮且難  
減何憂改移柰何光曰今日不固東流日增北流  
他日河勢改移柰何光曰今日不固東流日增北流  
已殘破東流尚全帝曰今日不固東流日增北流  
北流之患固於滄德等州也未有備塞之二年東  
深瀛之塞則東流淺矣隄防未全必致勞費未易  
而可塞則東流淺矣隄防未全必致勞費未易  
已亥光入辭言鞏等欲塞北流臣恐各以議上或  
使同求具圖以聞乃復詔光茂則及都水監事與  
等講求具圖以聞乃復詔光茂則及都水監事與  
口修堤工費甚可也黃河至古南北隄防未立閉  
害輕重而取舍之利且限歲所至流南未嘗無患  
歸復實無窮之利且限歲所至流南未嘗無患  
防大計不窮之利且限歲所至流南未嘗無患  
道則漕運無窮之利且限歲所至流南未嘗無患  
靜乾甯等州軍水患漸順快宜塞北流除恩冀深派  
各已無虞東流勢漸順快宜塞北流除恩冀深派



及李立之赴關上殿所言陛下所親聞也賴陛下聖  
明斷在不疑必使之修置上約今秋辦瀾得水勢一  
併入東流其北流尋已閉斷雖頗漂溺損近東滄德  
等州民田廬舍然恩冀深贏以西州軍蒙利亦為不  
少其宋昌言不可謂之無功今若與人觀之無所阻  
可成者一則受賞臣竊恐當官之與同列稱二股不  
況昌言因去歲職當在外河決棗強獨奪一官今若  
止復舊官則是眾人受賞而昌言獨不得賞也設使  
向者修置上約不成或背了二股併人北流其同列  
豈肯分昌言之罪伏望聖慈察昌言建議之功特與  
復舊官外更與董役之人等第別加酬獎庶使  
向云用心向公者知朝廷必不負之也取進止

九月

錢大昕四史朔

丁卯制置三司條例司言累有

臣僚上言糴常平廣惠倉及賑貸事今詳比年災傷賑  
貸多出省愈切以為省倉以待稟賜尚若不足而又費  
以賑貸此朝廷所以難施惠而凶年百姓或不被上之  
德澤也今諸路常平廣惠倉畧計十五萬以上貫石斂  
散之法未得其宜故愛人之利未溥以致更出省倉賑

貸今欲以常平廣惠倉見在斛斗遇貴量減市價糶遇  
賤量增市價糶其可以計會轉運司用苗稅及錢斛就  
便轉易者亦許兌換仍以見錢依陝西青苗錢例取民  
情豫給令隨稅納斛案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二十一  
字內有願請本色或納時價貴願納錢者皆許從便務  
在優民如遇災傷亦許次科案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二十一  
此行之非惟足以待凶荒之害又民既受貸于田作之  
時不患闕食紀事本末卷六十八因可遷官勸誘今興水土  
之利則四方田事加修蓋人之困乏常在於新陳不接  
之際兼并之家乘其急以邀倍息而貸者常苦於不得  
常平廣惠之物收藏積滯必待年豐物貴然後出糶案  
誤作糶而所及者大抵城市游手之人而通一路之有無

貴發賤歛以廣蓄積平物價使農人有赴時趨事商藉  
併不得乘其急凡此皆以爲民而公家無所利其入是  
亦先王散惠興利以爲耕歛補助寡多益寡抑民豪奪  
之意也舊制常平廣惠倉專隸提刑司緣今來創立新  
法合有兌換錢斛藉轉運司應副乃克濟辦乞委轉運  
司提舉仍令提點刑獄司依舊管轄毋得別以支用兼  
事初措置非一欲量諸路錢穀多寡分遣官提舉仍先  
次於河北京東淮南三路候其有緒卽推之諸路其廣  
惠倉除留給疾貧窮人外餘并用常平倉轉移法其給  
常平廣惠倉錢依陝西青苗錢法於夏秋未熟以前約  
逐處收成時酌中物價立定預支每斛價召民願請仍  
常以半爲夏科半爲秋科並從之

紀事本末卷六十六  
續宋編年資治通



湖欲行青苗李參之非廣廉也竊以長編五月丁未  
嘗言廣苗力主新法而遭劾劉庠故壞新法而不問是  
知附會青苗者廣淵也非廣廉也竊以長編五月丁未  
此說恐未足據長編卷二百一十一熙寧三年五月丁未  
原注引司馬光云王廣廉在河北一熙寧三年五月丁未  
俵秋料又五月丁巳京東轉運使曾公亮初欲差權王安石以  
關廣淵在河東宣力當正除據此兩人事迹本不相蒙  
且廣淵此時已為河北陝西提舉官而廣淵則於二年  
猶知齊州三年始由京東陝西提舉官而廣淵則於二年  
西倉未嘗為提舉常平廣惠倉官二年倉在齊州除奏置  
義倉是正月辛卯二日事可考乙丑罷義倉積青苗  
是放散取息據十朝綱要二年七月乙丑罷義倉積青苗  
廣淵所行之義倉本與廣淵二年七月乙丑罷義倉積青苗  
貨志蘇轍傳本不誤畢氏乃專據王廣淵傳以疑東都  
事畧及宋史蘇轍傳本不誤畢氏乃專據王廣淵傳以疑東都  
誤而食貨志蘇轍傳本不誤畢氏乃專據王廣淵傳以疑東都  
知廣淵傳非廣淵傳之誤其真況宋史無廣淵傳又安  
遙學通鑑凡廣廉盡改廣淵恐失徐  
乾學通鑑凡廣廉盡改廣淵恐失徐  
己巳召御史中丞呂公著來旦赴講筵  
紀事本末卷五  
末此條上善二年二月甲寅初開講筵而此條接書不  
更繫月據玉海卷二十六云熙寧二年九月戊辰開講

三  
三  
三

筵己巳召中丞呂公著來旦赴講筵錢氏朔閏考九月

甲子朔己巳初二月尚未為御史本紀公著為御史中丞在

六月丁巳今日依玉海附此又按公著為御史中丞紀事本末上脫書

九月二字今依溫聞見前錄云王荆公與呂申公晦叔事

本末不載邵伯溫見前錄云王荆公與呂申公晦叔事

厚荆公嘗曰呂伯溫見前錄云王荆公與呂申公晦叔事

相吾輩可以言仕矣其重之如此荆公舊申公為中丞

欲其助己故申公初多用條例司人作臺官怒其叛已

苦餘例司為民害申公乃言新法不便其辭以謂有入

始有逐申公意矣方其薦申公為中丞其辭以謂有入

元八公之喜怒如初未嘗有以罪復申公也會神宗語

荆公之喜怒如初未嘗有以罪復申公也會神宗語

政呂公著言轉琦乞罷青苗錢數為執事者所沮將

興晉陽之甲以除君側之惡荆公因用此為申公罪除

侍讀學士

知穎州

辛未條例司請以太常博士祕閣校理李常前許州司

理參軍國子監直講王汝翼為檢詳文字官檢詳文字

舊用蘇轍呂惠卿時轍出為河南府推官呂惠卿擢為

太子中允崇政殿說書故更請以李常王汝翼為之至

熙甯三年常亦言青苗不便殿中丞知免句縣張復禮

而王汝翼亦辭檢詳條例官

前明州司法參軍李取之爲相度利害官

紀事本末卷六十六

壬申光州團練使向經爲濰州防禦使知陳州是時上

方以政事試練天下之材下至布衣疏遠或州縣吏有

以片言小善不知其人而超擢不日至侍從者至宗室

戚里恩澤之家則所以秩序平進拘以歲月少所徵冀

經由是亦頗不欲以才自見請外補故有是命

紀事本末卷八

十一案宋史向經傳神宗以經女爲皇后進光州團練使

乙亥上謂陳升之王安石曰今賦入非不多只是用度

無節如何節用升之安石皆言兵及宗室之費

紀事本末卷六

十六卷上曰朕嘗問王存以兵費乃言臣不曾講兵書

六十七因問安石如何省兵安石曰陛下今欲省兵當擇邊州

人付以一州令各自精練仍鼓舞其州民使各習則兵

可省前日陛下所召種古等數人臣畧與語似皆可付  
一州臣因與古言今邊州有兵五千處若止揀留三千  
仍以二千人衣糧之費今以鼓舞所留兵及州民使習  
兵戰則可以戰守否古乃言若果然止得二千人兵亦  
可矣上言太祖付邊將事安石曰今有可勝太祖時竝  
邊民戶口蕃息所恃不盡在募兵而已若募兵令邊將  
得自揀擇訓練如太祖時則尤易以待敵上言五代時  
方鎮皆豪傑所以能自守一方不須朝廷之助安石曰  
五代時方鎮豈皆豪傑如羅洪信乃是眾人求主不得  
大呼於眾誰能爲節度使者洪信出應募遂立以爲帥  
然其能獨保一鎮者以其任事得自專故也今朝廷待  
邊將拘制之法令將此邊軍令募兵出於無賴之人尙

可爲軍廂主臣以上豈可不及此輩此乃先王成法社

稷之長計也上極以爲然紀事本末卷六十六案長編

月乙丑中書言司農定保甲條制原注云熙寧三年十二月太子中舍

劉瑄提舉陝西常平等事長編卷二百十六熙寧三年

爲陝西常平在二年九月十二日瑄官原注云瑄

丙子條例司言常平廣惠倉條約已行於京東河北淮

南三路訪聞諸路民間多願官中支貸乞令司農寺遍

下諸路轉運司如有便欲施行卽具以聞當議遷置提

舉官詔可紀事本末卷六十六

壬午案此下銀銅坑治市船事紀事本末與丙子常平

言米額原注云九月十六日詔兼銀銅坑治市船事熙寧三年五月辛亥向

揮原注云九月十六日詔兼銀銅坑治市船事熙寧三年五月辛亥向

壬午日今據增條例司言銀銅坑治市船之物皆上供

而費出諸路故轉運使莫肯爲課入滋失今旣假發運

司以錢貨聽移用六路之財則東西南經費皆當責辦

請令發運使副兼提舉九路銀銅錫冶坑市舶之事條

具利害以聞原注此以上乃案乃字與下從之不真恐

文詔發運司辟向副使羅極兼都大提舉江淮兩浙荆

湖福建廣南等路銀銅鉛錫坑冶市舶等從之上手詔

向日東南利國之大治市其一焉昔錢劉竊據浙

廣內足自富外足抗中國者亦由籠海商得術也卿宜

創法講求不惟歲獲厚利兼使外藩輻輳中國亦壯觀

一事也向旣兼總九路財賦卽奏移用金穀要當不失

事機如響應聲遠近一體則功利易集而民亦受賜今

九路監司鮮能協力徒害成事請辟置本司官分隸諸

路參舉政眾事糾其弛慢不職凡財貨輕重郡縣豐凶

山澤之利廢興府庫之積虛實可以周知其數以通有

無從之於是置句當公事官九員分領九路凡移用財

賦興置坑冶茶礬酒稅錢監造船雇糴輦運等事先是

漕運吏卒上下其爲侵盜貿易甚則託風水沉沒以滅

迹而官物以故溼惡陷折者歲不減二十萬斛至向始

募客舟與官舟分運以相檢察而舊弊悉去紀事本末

案編年備要云時饒州江建等州遞年額鑄錢一百五

萬貫并額外增剩錢朱或萍洲可談卷二云廣州市船

司舊制帥臣漕使領提舉市船事祖宗時講之市船使

崇甯初三路各置提舉市船官三方唯廣最盛官吏或

侵漁商人就易處故三方亦迭盛衰朝廷

甲申知海州懷仁縣曾布轉著作郎長編卷二百二十

壬辰日御史楊繪奏疏云熙甯二年九月二十一日布

轉著作郎據以輯入案宋史曾布傳布南豐人學於兄

鞏同登第調宣州司戶參軍懷仁令照解  
二年徙開封此云轉著作郎與傳少異

是月上諭樞密院沙門島罪人數多及廣編配罪人多  
卽竄還令與中書別議伏立法且欲復行肉刑呂公弼  
以爲不可退而上疏曰臣議見韓絳嘗奏乞用肉刑今  
日陛下亦以爲然絳又言假如折一支去一指又何不  
可況堯舜尙用之此徒信古人之論不達時變自漢文  
感二婦人之言罷肉刑而天下歸仁逮今千餘年一旦  
用之必駭四海觀聽況古雖有肉刑之法在堯舜之世  
亦未嘗行之書曰象以典刑流宥五刑堯舜之世用流  
以寬五刑也若四凶者止於流則五刑無所施焉臣願  
陛下上法堯舜下體漢文無取迂儒好古之論陛下病  
今之犯刑者眾臣願審擇守臣宣布惠愛使民各得其

所則民不犯上矣今不究其本而徒更其刑辟臣恐民心一駭而動後雖欲全撫之未易安也上納之紀事本末卷二十七

五十一  
陝西轉運副使蔡挺再知渭州長編卷二百三十一

為樞府原注云挺以治平四年四月自慶

年九月初任案長編卷一百九十六嘉祐七年二月辛

巳挺措置鹽弊原注云二年三月丙寅改陝副蓋挺於

治平四年四月自慶徒渭熙甯二年三月改陝副二年

九月也今據兩注輯入

十月閏錢大昕四史朔丙申開封府儀同三司行左僕

射門下侍郎平章事富弼罷為武甯軍節度使同平章

事判亳州紀事本末卷六十三案續宋編年資治通鑑

相出判亳州冬十月富弼累表以疾兼侍中弼固辭得免

及罷復加恩蓋上意不樂其去故也弼將去言於上

曰此親舊乃知人情大不安所進用者多小人諸處

地動變宜且安靜上問弼曰卿去誰可代弼薦文處

公行狀八月以疾辭位除判河南復得請判亳邵伯溫

續資治通鑑長編拾補

卷五

七

問見前錄云熙甯二年富公判亳州以提舉左僕射判

濟州徐乾學通鑑後編王安石專權自恣粥度不能爭

汝州不入中書久遂辭位章數十日上許之曰卿去誰可

移病者弼薦文彥博武帝然良久曰王安石何如粥亦

代鄉者弼校太師以武帝然良久曰王安石何如粥亦

默然加檢校太師以武帝然良久曰王安石何如粥亦

免初請闕即除司空兼侍中固辭得同平章事判亳州

城其知城以下防託兵官使臣委郭逵選差把截堡鋪

守禦兵馬器械等並從長處置以聞先是韓縝與夏人

議許令納安遠寨門二寨還以綏州案涑水紀聞卷十

之臣薛老峯議於境老峯曰苟得綏州一云韓縝與夏國

安遠寨門寨基又案議在元年五月丙戌郭逵曰此

正商於之地六百里也縝詰夏人曰二寨之田何如夏

人曰安有遣人衣而留領袖乎縝信之乘常既受封冊

遣使來交二寨逵令主管機宜文字趙禹往受之夏人

欲二寨綏州同日交逵使先交二寨地界然後還綏州

夏人曰二寨寨基是也何地之界有案宋史郭進傳道

與夏使議唯言寨基禹曰二寨之北舊有三十六堡且

以長城嶺爲界西至王祥符所移書固在也虜使不能

對禹曰若不得地界但將此二牆墟安用之因言綏州

與之亦用兵不與亦用兵邊備未可弛也時已詔俾遠

焚棄綏州遠曰一州旣失二寨不可得中國爲夏人所

賣安用守臣爲願以死守之藏其詔不出具奏乞召禹

赴闕詢之案凍水紀問卷十一云樞密院劄子下鄜延

郭進以爲夏虜心欺給俟得安遠塞門然後棄綏德未

晚匪其割不行旣而遣使交地虜曰所獻者塞基其四

旁土田皆不可上得奏大驚顧謂文彥博等

得使者以問曰不知綏州今存否亟問之彥博等皇恐

云上怒甚以日不知綏州今存否亟問之彥博等皇恐

卽降詔云某月日指揮不得行詔至僚屬皆驚曰前詔

云何未之見何也遠徐出示之皆歎服案凍水紀問卷

十一云時趙禹

掌機宜於經畧司求前劄不獲甚憂恐達乃出示之高曰此他人所不敢爲也達乃以前詔上

言綏州具存且自劾違詔之罪詔褒達曰淵謀祕畧悉

中事機有臣如此朕無西顧之憂矣於是詔城綏州不

復以易二寨紀事本末卷八十三案紀事本末書十月

三日故

戊戌蕃官禮賓使折繼世爲忠州刺史左監門衛將軍

鬼名山爲供備庫使仍賜姓趙名懷順以其防託綏州

日久故也紀事本末卷八十三上問節財如何王安石對以減

兵最急上曰比慶厯數已甚減矣惜別有措置乃可耳

安石曰精訓練募兵而鼓舞三路百姓習兵則兵可省

先是陳升之建議衛兵年四十以上稍不中程者量減

請受徙之淮南呂公弼上言以爲旣使之去本土又減

其常廩於人情未安且事體甚大難遽行也於是上問  
升之退軍事當時二府與密院眾商量否今卻皆爭論  
以爲難此乃是合退作剩員優假之故別立等有何所  
傷公弼言臣不比他人立事取名恐誤陛下事若二十  
萬眾皆變爲之奈何升之具論祖宗舊法曾公亮曰爲  
之當有漸王安石亦云上曰但執政協心不煽動人情  
自無事安石曰公弼來陛下處言止是臨事而懼固無  
所害若退以語眾乃爲煽動人情上曰柴世宗如何得  
兵精安石曰亦止是簡汰然柴世宗精神之運威令之  
加有在事外者乃能濟事而無悔敗龍圖閣直學士陳  
薦言大臣建退軍之議損禁兵月廩使就食江淮禁兵  
在京師祖宗之制所以重內輕外其來已久人情旣安

習一旦輦徙去國客食卒伍眾多非所以安之也宜如

舊上從之卒罷退軍議紀事本末卷六十六案長編卷

丑中書言司農定保甲條制原注云二年

十月五日可考當卽此條彼文亦可參攷

壬子長編卷二百八治平三年四月初三日丙戌王獵

對親親之義原注熙甯二年十月壬子可攷案原

失文已

己未夏國使者罔育訛來謝封冊王安石曰今旣封冊

乘常宜堅明約束勿令邊將生事妄立城堡爭小利害

自作不直上以爲然紀事本末

續宋編年資治通鑑卷八十三

光曰近相陳升之之外議如何光曰閩人狡險楚人輕

易今二相皆閩人二參政皆楚人風俗何以更得醜

厚上曰升之爲相欲輔治之莫及朕知其才智足典軍

政今任之爲相欲輔治之莫及朕知其才智足典軍

升之才智誠如聖旨但恐不能臨大節而不可奪昔

漢高論相以王陵少贛陳平可以輔之平智有餘然

難獨任真宗用了謂王欽若亦以馬知節參之上曰

然升之固甚朕已戒之光曰富弼老成有人言不用其去  
可借上曰朕留之至矣彼堅欲去蓋以所言安石與  
同列不合也太過但曰王安石執拗耳論及呂惠卿  
邪則毀之太甚非佳士上曰應對明辨亦似美才光曰  
曰惠卿文學辨慧然用不端江充李調若無才光曰  
以動人主案太類於何迹統人主及宋史本紀均作丙申  
日太平治迹自統類於何迹統人主及宋史本紀均作丙申  
天子耳目當自擇其人上曰諫官難得卿更爲擇其  
職方員外郎元規宋史文彥博傳云二年相陳升  
之詔彥博朝延宗臣其令升之位彥博云二年相陳升  
之意彥博朝延宗臣其令升之位彥博云二年相陳升  
嘗在王曾張知白上臣忝知禮義不相上者獨留利  
以案朝制張知白上臣忝知禮義不相上者獨留利  
固辭乃止

又臺官許請對從張戩程顥之請也如有請對並許  
直申問門上殿問門上殿綱要宋史本紀丙辰詔御史  
請對並許直申問門上殿綱要宋史本紀丙辰詔御史  
史喪行張戩許程顥言每有職公事欲上殿云監察必  
先候朝旨既許上殿同候班次動經旬日倘遇朝政  
或闕及外事有聞係於幾速不容後時者耳目之司  
雖不應急陳聞不可得也伏覩天禧詔書或詔令不  
允官曾涉私措置失宜刑賞逾制誅求無節寃濫未

申並委諫官奏論憲臣彈奏是蓋臺諫之職言責既  
均則進見之期理無殊別何獨憲臣隔絕殊異欲乞  
令朝廷使依諫官例牒閣門卽許登對詔三  
院御史及裏行有公事並許直申閣門上殿

續資治通鑑長編拾補卷五

仁和張大昌輯注